

第三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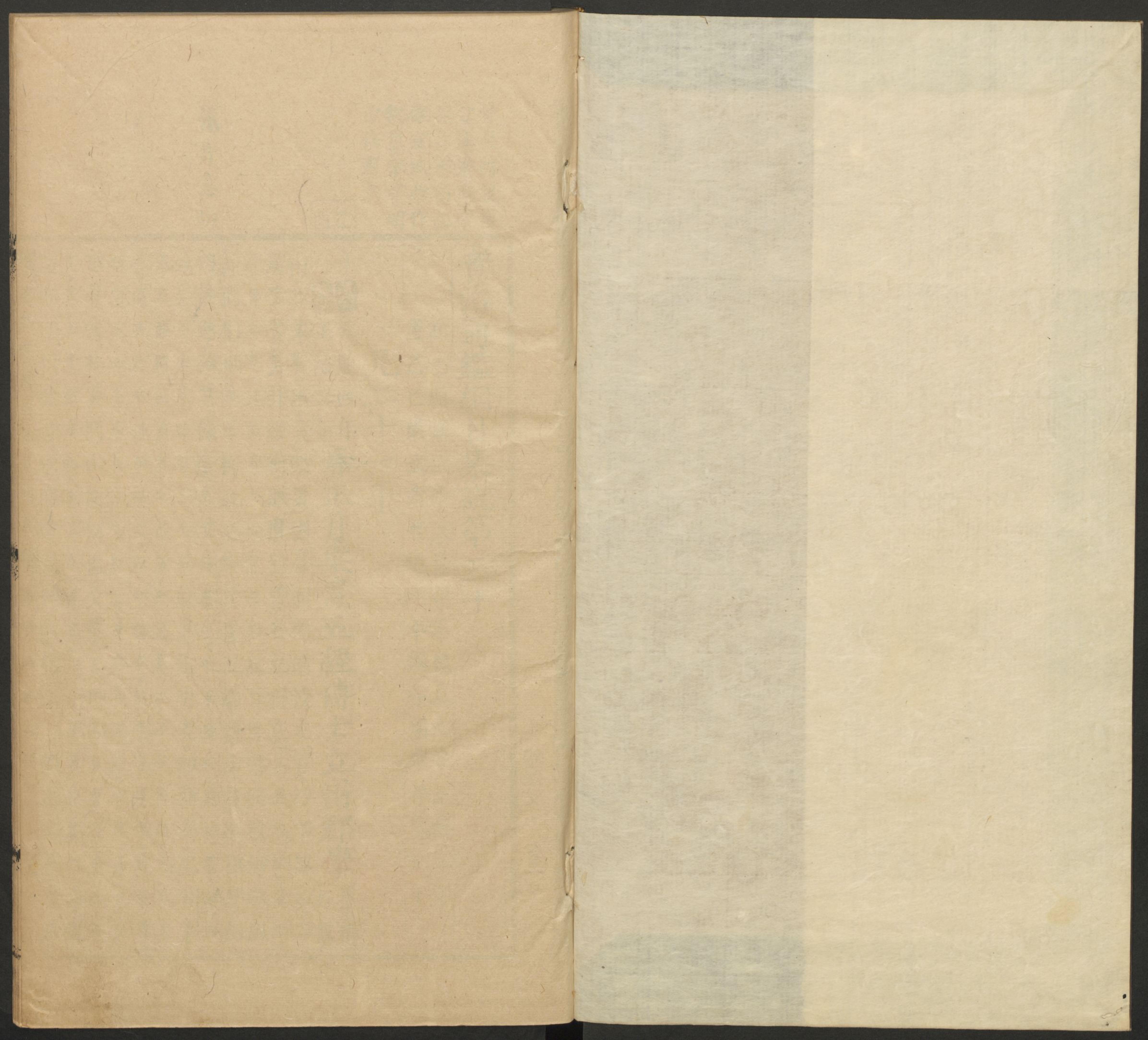
凡二十一年

31

T2512/2543.5
起乙酉梁武帝天
監四年魏宣武帝
正始二年盡乙巳
梁武帝普通六年
魏孝明帝孝昌元
年

資治通鑑綱目

CM	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Lab DS02'	95/02	81/0/0	66/0/0	51/0/1	35/0/0	20/0/0	29/19/54	55/139/33	42/57/29	82/47/9	51/50/13	50/28/29						
39/14/16	66/16/18	50/5/22	43/14/21	55/4/25	71/32/0	62/34/60	40/9/43	52/48/17	31/21/21	72/23/57	73/19/68							



考異據提要

分注梁武帝
並作梁高祖

魏宣武帝
魏世宗孝明
帝作肅宗

備許意切

西乙

資治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

哈佛大學
圖書館
珍藏印

壁一之十一 卷二

○魏梁天監四年正始二年春正月梁置五經博士立州郡學
漢術以東晉宋齊雖置國學而無講授之實乃下詔曰二
漢登賢莫非經術服膺雅道名立行成三省曰服著也
膺。曾也奉持而著之心。曾之間。魏晉浮蕩儒教淪歇風
節罔樹立也抑此之由其置五經博士廣開館宇招
選學生往雲門山從何胤受業雲門山在會稽南三十
里昔王子敬居此有五色祥雲詔建寺號曰雲門命胤

選經行脩者以聞分遣博士祭酒巡州郡立學書法
梁武帝蕭衍天監四年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
選顯問難取得而釋之以知優劣射之言投也對策者
謂為難問義書之於策列置案上不使彰顯有欲射
者隨其所取得而釋之以知優劣射之言投也對策者
選里昔王選經行脩者以聞分遣博士祭酒巡州郡立學書法
選學生往雲門山從何胤受業雲門山在會稽南三十
里昔王子敬居此有五色祥雲詔建寺號曰雲門命胤

漢中梁州

並見周報
正三年

詳漢武帝建元五年。舍是無書者矣。梁漢中太守夏侯道遷以郡叛降于

魏遣將軍邢巒入漢中。遂取梁州

裴叔業鎮壽陽。與

叔業有隙。單騎奔魏。魏王肅使守合肥。肅卒。道遷奔梁。梁兵赴之。巒至漢中。所向摧破。魏以巒爲鎮西將軍。將

楊集起集義。聞魏克漢中而懼。帥羣氏叛之。巒擊破之。遂入

梁遣將軍孔陵等拒魏。邢巒遣統軍王足擊破之。梁州十四郡地東

西七百里。南北千里。皆入于魏。

夏四月。梁益州刺史蕭淵藻殺前刺史

鄧元起。州民作亂。淵藻討平之。

初。益州刺史當陽侯鄧

元起乞歸。詔以西昌侯淵藻代之。元起營還。裝糧儲器械。取之無遺。淵藻恨之。

又求其良馬。不得。遂因醉殺之。三省曰。元起養寇白資。

而卒不免於死。雖淵藻以私忿殺之。亦不爲無罪也。而

誣以反。主疑焉。元起故吏羅研。詣闕訟之。梁主曰。果如我

所研。研音建。又

奉上日忠

所量也。使讓淵藻。曰。元起爲汝報讎。忠孝之道如何。貶號爲冠軍將

軍。贈元起征西將軍。諡曰忠侯。李延壽論曰。元起勤

謂開梁益之土也。勞

胥附。辛下親上。曰胥附功惟關土。謂已輕。梁之政刑。於斯

藻年未弱冠。人生二十曰弱冠。議自擊之。或陳亂。蕭

之。由是人心大安。擊僧護等。皆平之。發明淵藻矢。淵藻殺護。作亂。蕭

史。蓋正其專殺之失。不待見之。晚。年。蓋於其目亦削前命。不可。淵藻斯

書。然則梁主寬縱之。失。不待見之。晚。年。蓋於其目亦削前命。不可。淵藻斯

已見之矣。宜乎。六月。梁初立孔子廟。發明立孔精亦削前命。初。故

子弟之交亂也。江左累朝崇尚如此。其有媿矣。於是拓跋氏多見。是初。故

矣。書法初立。何記始也。宋嘗脩魯孔廟。隔絕。梁主始創立之。可謂知所尊矣。書淮南元曰。是立。深嘉之也。終綱目書孔子廟。三詳晉孝武帝太元十七年。舍是。

秋七月。魏統軍王足攻涪城。八月。大敗。

考異攻下

梁武帝蕭衍天監四年。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一。二

菌奇隕切

梁軍殺其將魯方達等三十九人

梁將軍王景胤等。與
魏王足戰。屢敗。七月

宏也。政治日衰。今又有此妖物。其主猶不知寤。可乎。書非
美之。蓋紀異也。書法書芝再矣。漢武帝元朔二年。安帝
元初六年。皆譏也。此其書何著直臣也。崔光可。
謂敢言矣。終綱目書芝生三。舍是無書者矣。
冬十月。

梁遣臨川王宏僕射柳惔帥師伐魏次于洛口書法魏加染書
伐此其亦書伐何。魏納叛人也。至殺梁將三十九。則斯
師也。不爲無名矣。於是特書伐。伐而次。譏也。蕭宏怯懦
甚矣。故後書逃歸自是梁城歸魏始書叛武興氏王楊紹先叛魏楊集起集義立楊紹
先爲帝。魏遣十一月。魏王足奔梁足圍涪城。蜀人震恐。益州城戍。降者十二

梁遣臨川王宏僕射柳惔帥師伐魏次于洛口書法加染書
伐此其亦書伐何。魏納叛人也。至殺梁將三十九。則斯
師也。不爲無名矣。於是特書伐。伐而次。譏也。蕭宏怯懦
甚矣。故後書逃歸自是梁城歸魏始書叛武興氏王楊紹先叛魏楊集起集義立楊紹
先爲帝。魏遣楊椿討之。十一月。魏王足奔梁足圍涪城。蜀人震恐。
楊椿討之。三。民自上名籍者五萬餘戶。邢巒表於魏主曰。建康成都。
相去萬里。陸行既絕三省曰。自襄陽西行。陸可以至益州城戍。降者什二
蜀。梁州既入于魏。則陸路斷矣。而水軍非周年不達。一
可圖也。頃經劉季連。鄧元起之亂。資儲空竭。吏民無復
固守之志。二可圖也。淵藻羣俊少年陳濟旦。襄。裳也。屐也。子弟也。未洽治務宿猶覆也。言其服飾之美。猶言衣冠子弟也。
昔名將多見囚戮。所任皆左右少年。三可圖也。蜀之所恃。唯在劍閣。今已奪其險。方軌無礙。四可圖也。淵藻是

龍川見安帝隆安二年
洛惔音淡口見漢
高后三年
洛水

鄧艾平蜀
事見魏元四年

立巴州事
見齊高帝建元二年

衍至親必無死理。若克涪城必將逃走。蜀卒驚怯。弓矢寡弱。五可圖也。(三省曰)武王之伐紂也。庸蜀八國皆從殷實戶口十萬。比之壽春義陽其利三倍。魏先此已得壽春。義陽故云然。若欲進取時不可失。後圖便難。況益州。昔鄧艾鍾會帥十八萬衆。傾中國資儲。僅能平蜀。所以然者。關實力也。況臣才非古人。何宜以二萬之衆。而希平蜀。所以敢者。正以據得要險。士民慕義。任力而行。理由平蜀所。可克耳。臣誠知戰伐危事。未易可爲。自度劍閣以來。鬢髮中白。故欲先取涪城。以漸而進。若得涪城。則中分益州之地。斷水陸之衝。魏已得劍閣。進取成都。涪當其衝。梁兵由內木而上。救成都在其衝。彼外無援軍。孤城自守。何能復持久哉。臣今欲使軍軍相次。聲勢連接。先爲萬全之計。然後圖功。得之則大利。不得則自全。又巴西南鄭。相距千里。昔以統綰勢難。曾立巴州。以鎮夷獠。集覽綰勢難。謂相距千里。其勢力難以統攝而綰繫之。梁州藉利。因而表罷。彼土民望嚴蒲。何楊豪右甚多。嚴蒲。何楊。四姓皆彼土之民。有聞望者。文學風流。亦爲不少。但以去州既遠。不獲仕進。是以鬱快。多生異圖。比道遷建義之始。比近也。梁漢中太守夏侯道遷。近來以郡

遷近

來以郡

來以郡降魏。嚴玄思自號巴州刺史。克城以來。仍使行事巴。西廣袤千里。戶餘四萬。若於彼立州。鎮攝華獠。華謂中華也。西南夷謂之獠。大帖民情。從墊江已還。不勞征伐。自爲國有。(三省曰)李雄譙縱。取蜀東不能過墊江。以符秦兵力之盛。取梁益如反掌。墊江以東西而已。蓋地利足恃也。有也。那蠻之圖蜀。亦規墊江以西而已。蓋地利足恃也。我朝自紹定失蜀。彭大稚遂城渝爲制府。支持四蜀。且四十年。渝古墊江之地也。魏主亦不從。先是魏主以王足行益州刺史。旣而更以羊祉代之。足聞之。不悅。輒引兵還。遂不能定蜀。义之奔梁。巴、西叛魏。降梁。不熟。則它歲之歉爲可知。是時梁武初政。清明息兵。省役。故其效若此。綱目據事書之。蓋欲使後人留意民事。萬一不幸。當壞地瓜。分之世。毋徒以偏方自沮。則亦庶乎其可也。此書法之意也。(書法)自漢明帝書大有年。永平九年。大有年。見漢明帝。蕭衍天監四年。

三省注帖
靜也。安也。伏也。安也。墊江之墊音疊。

社音侈

大有年。見
平九年。大有年。見
漢明帝。永

考異此誤當作討書擊

益州見周

秦州見漢廷元年天水涇州見漢始更玄帝元年安定秦莊豫州見漢元年安定秦

年三月
桑門見漢
明帝永平

鶯亦作燕

臨川

○魏梁天正始三年監
楊集義圍魏紹先送洛陽
州三省曰關城止六年氏王楊茂
都郡之地比侵仇池之地楊氏
魏秦涇二州割
將軍元二月魏
麗討之賈絕談虛窮微
時魏主委任高肇
言及三月朔日之

春正月。魏邢巒討武興氏滅之。置東益
關城。邢巒使傅豎眼討之。克武興。執
楊氏。集起集義亡走。遂滅其國。以爲東益州。
卽陽平關城也。遂滅其國。晉惠帝元康
搜始據仇池百頃。其後浸盛。盡有漢武
隴西。天水。南侵漢中。拓拔旣盛。取武都。
僅據武興。今魏旣取漢中。遂滅楊氏。
魏秦州屠各王法智聚衆二千。推呂苟
兒爲主。涇州民陳瞻亦聚衆稱王。魏遣
她求直言。侍御史陽固上表曰。當今之務。
宜親宗室。勤庶政。貴農桑。賤工
微之論。簡桑門無用之費。以救飢寒之苦。
薄宗室。好桑門之法。不親政事。故固
食。○魏豫州刺史陳伯之叛。復歸梁
川。臨

王宏爲書遺陳伯之。曰。尋君去就之際。非有他故。直以不能內審諸已。外受流言。沈迷猖獗。以至於此。主上屈法申恩。吞舟是漏。(集覽) 吞舟是漏。言憲網之疏也。漢刑志。漢興約法三章。網漏吞舟之魚。將軍松柏不翦。謂伯之之祖墓松柏。無人翦伐也。莊子。闔胡嘗視其良。既爲松柏之實矣。注。良家也。楚辭。班婕妤自悼賦。願歸骨於山足。芳。依松柏之餘休。注。山足。陵下休瘞也。親戚安居(三省曰)。謂其親戚在江東者。皆不以叛黨連坐。安居自若也。高臺未傾。謂居第未嘗汚瀦池臺。如故也。愛妾尚在。謂其婢妾猶守其家。不沒于官。及流落于他家也。昔雍門子見孟嘗君。吟曰。高臺旣已傾。曲池旣已平。墳墓生荆棘。牧豎遊其上。孟嘗君亦如是乎。孟嘗君爲之喟然嘆息。而將軍魚遊於沸鼎之中。魚遊釜中。古人多傳。吳季札謂孫林父曰。夫子之居此也。猶燕之巢于幕上。杜預曰。言至危也。想早勵良圖。自求多福。伯之遂自壽。陽梁城擁衆降梁。(集覽) 梁城縣屬河南。括地志云。故城在今汝州梁縣西十五里。梁以爲通直散騎常侍。久是。反覆甚矣。故常珍奇。反覆則歸。書叛宋丁未年。陳伯之於

梁武帝蕭衍天監九年

通鑑綱目集說

第三十

五

四

之反覆則歸。書叛是年趙匡贊侯益反覆則歸。書叛五年代戊申年必若孟達然後可以書來歸漢後主建興五年

夏四月魏罷鹽池之禁

初魏御史中尉甄琛言周禮山林川澤有虞衡之官爲民守

厲禁蓋取之以時不使戕賊而已雖置有司實爲民守之也

(集覽)

禮地官有山虞澤虞林衡川衡各以山林川澤之政令

澤之大小中小三等置人有多寡掌山林川澤之政令物爲之厲而爲之守禁注虞度也度知山澤之大小及所

生者衡平也平其林川之大小及所生者物爲之厲每物有藩界也爲之守禁爲守者設禁令也守者謂其地

之民占伐林木者也鄭司農云厲遮列守之夫一家之長必惠養子孫天下之君必惠養兆民未有爲人父母而吝其醯醢富有羣生而榷其一物者也今縣官鄣護

河東鹽池而收其利是專奉口腹而不及四體也

(馮智荀曰鹽池有三一在平陽府城北五百里一在寧夏城北四百里蓋天

一在慶陽府城北五百里一在寧夏城南三百四十里解州

子富有四海何患於貧乞弛鹽禁與民共之錄尚書事魏尚書巒奏曰琛之所陳坐談則理高行之則事闕古之善治民者必汚隆隨時豐儉稱事役養消息以成其性命若任其自生隨其飲啄乃是芻狗萬物何以君爲

總音叶

(三省曰老子云天地不仁以萬物爲芻狗注云天施地化不以仁恩天地生萬物視之如芻草狗畜任自然也

是故聖人斂山澤之貨以寬田疇之賦收關市之稅以助什之一之儲謂田疇什之一之賦不足以供國用故斂山

澤稅閑市以助之也取此與彼皆非爲身所謂資天地之產惠天地之民也今鹽池之禁爲日已久積而散之

以濟軍國非專爲供太官之膳羞給後宮之服玩也然自禁鹽以來有司多慢出納之間或不如法是使細民

嗟怨負販輕議此乃用之者無方非作之者有失也一旦罷之恐乖本旨一行一改法若奔慕奔者卒棋不定

不勝其耦今此以喻一行一改無定法也竊謂宜如舊式魏主卒從琛議

魏遣中山王英督

諸軍以拒梁師五月梁取宿預梁城小峴合肥等城

魏

中山王英爲征南將軍都督揚徐諸軍事帥衆十餘萬

以拒梁軍所至以便宜從事梁江州刺史王茂取河南

城魏遣將軍楊大眼擊敗之追至漢水攻拔五城五月豫州刺史韋叡攻小峴未拔出行圍柵魏出數百人陳城

於門外敵欲擊之諸將皆曰向者輕來未有戰備徐還

梁武帝蕭衍天監五年宿豫見晉五年宿豫見周五年宿豫見晉五年宿豫見周十五年附魯襄公二春秋左傳

合肥見漢靈帝中平四年右衛率見晉惠帝元康九年左衛率

攻拔見周顯王三十一年攻拔宜陽

諫繖。蘇簡先主王懷靜築城以守堰。魏攻拔之。乘勝至堤下。兵勢甚盛。諸將欲還。敵怒。命取繖扇麾幢。樹之堤下。示無動志。

(集覽)繖。蓋也。扇。便面也。麾。旌旗也。幢幡也。四者皆刺史之儀仗。魏人來鑿堤。敵親與之爭。魏兵却。因築壘於堤以自固。起關艦高與合肥城等。四面臨之。城中人皆哭守將杜元倫中弩死。城遂潰。俘斬萬餘級。敵體素羸。未嘗跨馬。每戰常乘板輿。督厲將士。勇氣無敵。晝接賓旅。夜筭軍書。張燈達曙。撫其衆常如不及。故投募之士。爭歸之。所至頓舍館宇藩牆。皆應準繩。進至東陵。三者曰。諸志。無金蘭縣。未知何世所置。有詔班師。諸將以城近。恐其追蹤。敵悉遣輜重居前。身乘小輿殿後。魏人服敵。

盧江金蘭縣西北。東陵鄉大蘇山灌水之所出也。攷之。南。後以其故城立霍丘縣。今在壽春東百餘里。杜佑曰。霍丘漢松滋縣地。六月青冀刺史桓和克朐山固城。張惠紹進趣彭城。魏以邢巒都督東討軍事。

○魏驃騎大將軍馮翊公源懷卒。懷性寬簡。常曰。爲貴事。詳細。譬如有屋。外望高顯。楹棟平正。基壁完牢。不足矣。斧斤不平。斲削不密。非屋之病也。卒謚曰忠秋。七年九月。魏邢巒擊梁師。敗之。復取宿預。梁蕭宏逃歸。

(發明)去冬書遣

馮翊見漢武帝太初元年。劉備見漢武帝太初元年。劉備見漢

斷音捉
謚法廉方
公正曰忠

威名。望之不敢逼。全軍而還。於是遷豫州治合肥。廬江太守裴邃。克魏羊石霍丘城。曹魏安豐都尉治安豐津。南。後以其故城立霍丘縣。今在壽春東百餘里。杜佑曰。霍丘漢松滋縣地。六月青冀刺史桓和克朐山固城。張惠紹進趣彭城。魏以邢巒都督東討軍事。

○魏驃騎大將軍馮翊公源懷卒。懷性寬簡。常曰。爲貴事。詳細。譬如有屋。外望高顯。楹棟平正。基壁完牢。不足矣。斧斤不平。斲削不密。非屋之病也。卒謚曰忠秋。七年九月。魏邢巒擊梁師。敗之。復取宿預。梁蕭宏逃歸。

(發明)去冬書遣

馮翊見漢武帝太初元年。劉備見漢武帝太初元年。劉備見漢

宏伐魏。次于洛口。已見其有畏懦不進之意矣。梁主無名興師。又以所愛子弟督之。將略非長。喪師辱國。甚至棄軍而逃。又不能卽正其誅。故綱目於此。旣削去其臨川王。而復以逃歸書之。逃者匹夫之事。以三軍之元帥爲甚。故削其爵。而斥蕭宏。據前書。臨川王宏。

冬十月。魏

徵邢巒還。遣齊王蕭寶寅與元英圍鍾離。

魏發定冀瀛相并肆六州十萬人以

益南行之兵。梁主遣將軍角念屯蒙山。三省曰角姓也。姓施漢有角善叔蒙山南青州東安郡新泰縣東南有蒙山。蓋蒙山卽古所謂東蒙也。與固城孤山皆近魏兗州東界。故梁連兵據之。以招兗州之民。北史邢巒傳謂是時梁人侵軼徐充是矣。蕭及屯固城桓和屯孤山蘭陵郡。蘭陵縣有石孤山。又昌慮縣有孤山。魏都督邢巒遣軍攻皆走之。又敗梁將軍藍懷恭于睢口。睢水過睢陵縣故城北。而東南流逕下相縣故城南。又東南流入于泗。謂之睢口。進圍宿預。斬懷恭張惠紹蕭炳棄宿預。淮陽遁還。臨川王宏。以梁主弟將兵。軍容甚盛。北人以爲百餘年來所未有也。次洛口。洛澗在西曲陽縣北。劉牢之斬秦將梁成處。北歷奉墟下。注淮謂之洛口。前軍

子如言蕭動風發動動。謂宏。梁開也。人怯也。姚懦女言。蕭音海。又

舞蒲眠切
舞蒲側格切
鄰與却同切

克梁城。諸將欲乘勝深入。宏性懦怯。部分乖方。魏詔邢巒與中山王英合攻梁城。宏懼。召諸將議。旋師。呂僧珍曰。知難而退。不亦善乎。宏曰。然。柳惔曰。大衆所臨。何城不服。何謂難乎。裴邃曰。是行也。固敵是求。何難之避。馬仙碑曰。王安得亡國之言。天子掃境內以屬王。有前死一尺。無卻生一寸。昌義之怒。須髮盡磔。曰。呂僧珍可斬僧勇。胡辛生拔劒曰。欲退自退。下官當前向取死。議者出。僧珍曰。殿下昨來風動意不在軍。深恐大致沮喪。故欲全師而返耳。宏停軍不前。魏人遺以巾幘。且歌之。朱不畏蕭娘與呂姥。但畏合肥有韋虎。虎謂敵也。僧珍欲遣裴邃取壽陽。宏不聽。令軍中曰。前行者斬。於是將士人懷憤怒。魏奚康生馳謂中山王英曰。梁人自克梁城久不進軍。必畏我也。王若進據洛水。彼自奔敗。英曰。蕭惠紹諭之曰。我若得城。諸卿皆是國人。若不能克。徒使諸卿失鄉里。非朝廷弔民之意也。今且安堵復業。勿妄騎逃去。將士皆散歸。棄甲投戈。填滿水陸。死者近五萬人。猶言。子音也。又

馮智舒見白石壘。始元年，宋明帝注曰。

人。宏乘小船濟江。夜至白石壘。叩門求入。臨汝侯淵斂登城謂曰。百萬之師。一朝鳥散。國之存亡。未可知也。恐姦人乘閒爲變。城不可夜開。諸軍聞宏逃歸。亦皆引退。魏主詔英。乘勝平蕩東南。魏人逐北至馬頭。攻拔之。城中糧儲悉遷之北。議者曰。魏不復南向矣。梁主曰。此欲進兵爲詐計耳。乃命脩鍾離城。敕昌義之爲戰守之備。馬頭城。在鍾離之西。馬頭既陷。魏必東攻鍾離。故預爲之備。

十月。英進圍鍾離。魏主詔邢巒引兵會之。巒上表曰。南軍雖野戰非敵。而城守有餘。今盡鎗攻鍾離。得之則所利無幾。不得則虧損甚大。且介在淮外。借使束手歸順。猶恐無糧難守。況殺士卒以攻之乎。又士卒疲弊。死傷懼無可用之力。謂宜脩復舊戍。撫循諸州。以俟後舉。不聽。巒又表曰。若不顧萬全。直襲廣陵。出其不備。或未可知。若止欲以八十日糧取鍾離城者。臣未之前聞也。鍾離天險。必無克狀。臣寧荷怯懦。不進之責。不受敗損。空之罪也。魏主乃以將軍蕭寶寅代巒。侍中盧昶。素惡巒。與侍中元暉共譖之。使中尉崔亮彈巒。以漢中所得美女賂暉。暉言於魏主曰。巒新有大功。不當以赦前小事案之。遂不問。暉昶恃寵貪縱。時人謂之餓虎將軍。飢鷹侍中。暉尋遷吏部尚書。官有定價。選人謂之市曹。十一月。

三省曰。市曹以選曹貨賂爲市。內謂之市。冒

一月

梁主詔將軍曹景宗。都督諸軍二十萬。救鍾離。敕景宗頓道入洲。在邵陽洲之東。俟衆軍俱進。景宗固求先據邵陽洲尾。不許。馮智舒曰。邵陽洲。在鳳陽府。舊府城東北八十里。淮水中。魏元英圍鍾離。染命韋叡救之。夜趨於此。截洲爲城。景宗違詔而進。值風復還。上聞之。曰。景宗不進。蓋天意。若孤軍獨往。必致狼狽。今破賊必矣。柔然庫者可汗死。子佗汗可汗伏圖立。改元始平。請魏以羊祉爲梁州刺史。傅豎眼爲益州刺史。

初。漢李勢之末羣獠始出。北自漢中。南至邛笮。布滿山谷。勢亡。蜀人多東徙。山谷皆爲獠所據。其近郡縣者。頗輸租賦。遠者郡縣不能制。梁益歲伐獠。以自潤公私。利之。及邢巒爲梁州。獠近者皆安堵樂業。遠者不敢爲寇。巒旣罷去。社及豎眼代之。社性酷虐。不得物情。獠引梁兵爲寇。社擊破之。豎眼施恩布信。大得獠和。

李勢之末事見晉穆帝永和三年。帝元光五年。邛笮見漢武帝元光五年。邛笮音窮。昨地名。

○魏梁天監六年春。三月。梁將軍曹景宗。豫州刺史韋叡。大敗魏師于鍾離。魏中山王英。與將軍楊大眼等。眾數萬攻鍾離。鍾離城北阻淮水。魏人

鍾離見宋文帝元嘉十七年。

梁武帝蕭衍天監六年。

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

九

魏宣武帝恪正始四

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

九

三省曰陰陵水經注濠水出陰陵縣之陽亭東北流逕鍾離城下而注于淮陰蓋在鍾離西南合肥東也

於邵陽洲兩岸爲橋。樹柵數百步。集覽樹立也。編立木爲城。曰柵跨淮通道。城中纔三千人。昌義之隨方抗禦。魏人使其衆負土填塹。嚴騎蹙之。人未及回。以土迮之。俄而塹滿。衝車所撞。城土輒頽。義之用泥補之。衝車雖退者。一日戰數十合。前後殺傷萬計。魏人死者與城平。二月魏主召英還。英表稱必克。願少寬假。於是梁主命韋叡救鍾離。受曹景宗節度。叡自合肥由陰陵大澤行。值澗谷。輒飛橋以濟師。人畏魏兵盛。多勸緩行。叡曰。鍾離鑿穴而處。負戶而汲。車馳卒奔。猶恐其後。而況緩乎。魏人已墮吾腹中。卿曹勿憂也。旬日至邵陽。梁主景宗曰。韋叡卿之鄉望。宜善敬之。景宗見叡禮甚謹。梁主聞之。曰。二將和。師必濟矣。乃進頓邵陽洲。叡塹洲爲城。去魏城百餘步。馮道根能走馬步地驅策。而走之。以步量地之遠。近計馬足以賦功。比曉而營立。三省曰。一賦布也。給與也。功力也。計一夫之力所任。謂之功。杜佑曰。凡築城下闕與高倍。上闕與下倍。城高五丈。下闕二丈五尺。上闕一丈二尺。五寸。高下闕狹。以此爲準。料功。上闕下加闕。得三丈七尺五寸。半之得一丈八尺七寸五分。以高五丈乘之。一尺之城積數得九十五

望族
比及也

三省注如意類圖

又殺禦。於兵接洲。魏宗攻其南。省曰。大橋英橋岸邵。其北。景慮也。死計也切。

三丈七尺五寸。每一功日築土二尺。計功約四十人。一步五尺之城。計役二百三十人。一百步計役三千人。一大功之內。城濠面闊二丈。深一丈。底寬一丈。計功數太半之。得數一尺。得數二十丈。每一步五尺。計功二十五人。十步計功二百五十人。一人計功曰出三丈。計功五人。一步五尺。計功二十五人。十步計功二百五十人。一人計功二百人。以此爲數。則百里可知。英大驚曰。是何神也。景宗等器甲精新。軍容甚盛。魏人望之奪氣。城中知有外援。勇氣百倍。楊大眼勇冠軍中。將萬餘騎來戰。所向皆靡。叡結車爲陳。大眼聚騎圍之。叡以彊弩二千。騎來戰。一時俱發。殺傷甚衆。矢貫大眼右臂。大眼退走。明日英乃退。魏師復夜攻城。飛矢雨集。軍中驚懼。叡於城上厲聲呵之。乃定。此確鬪也。兩軍營壘相逼。旦暮接戰。勇而無剛者。不能支久。韋叡於此。是難能也。比年襄陽之守。使諸將連營而前。如韋叡之略。城猶可全。不至誤國矣。嗚呼。痛哉。梁主命景宗等豫裝高艦。與魏橋等爲火攻之計。叡攻其南。景宗攻其北。三月淮水暴漲。六七尺。叡使馮道根等乘艦擊魏洲上。軍盡殪。別以小船載草。

灌膏焚其橋。風怒火盛。煙塵晦冥。死士拔柵斫橋。倏忽俱盡。道根等身自搏戰。軍人奮勇呼聲動天地。無不一死。者十餘萬。斬首亦如之。遂北至濺水上。諸壘土崩。水當百。魏軍大潰。英脫身走。大眼亦焚營去。諸壘土崩。水連城縣有濺水。按水經注。服虔云。穀水在沛國相縣界。蓋睢水逕穀熟而兩分。穀水之名蓋因地變。然則穀水卽泗水也。魏收又云。睢州卽梁之童州治。取慮城。又按水經注。睢水自穀熟東流逕取慮城北。又東逕睢陵城北。又東與漳水會。參而攷之。則濺水當在沛。臨淮二郡界。丁度集韻曰。濺亦作喚音。同水名。在亳州。是則濺水卽渙水。音同而字異。耳英單騎入梁城。緣淮百餘里。戶相枕藉。生擒五萬人。收其資糧器械。山積義之德。景宗及叡設錢二十萬官賭之。樗蒲賭博。私相與爲戲耳。不設於公庭。今官賭之於徐州府廨。公賭之也。博於取財。曰賭。景宗擲得雉。集覽樗蒲戲有梟、盧、雉、犢、塞。五者爲勝負之采。博頭有刻爲梟形者爲最勝。盧次之。雉與犢又次之。塞爲最下。韋叡擲得盧。遽取一子反之。曰。異事。遂作塞。羣帥爭先告捷。叡獨居後。世充以此賢之。三省曰。韋叡有力。不伐詔增景宗。叡爵邑。義之等。受賞各有差。書法於前十六年。是叡。

法於

是叡受景宗節度。書景宗可也。並書韋叡何。嘉二將也。非景宗之能謙。韋叡之能讓。不至是矣。並書二將。所以著師克之。在和也。

夏六月。梁馮翊等七郡叛降魏。○秋八月。魏

中山王英齊王蕭寶寅以罪除名。有司奏英經筭失圖處。以極法已亥詔英魏以李崇爲揚州刺史。

寶寅等守橋不固。皆琛屢諫不從。遂糾之。詔並不問。崇謂琛曰。長史後必爲刺史。不知得上佐何如人耳。琛曰。若萬一叨忝。得一方。

正。長史朝夕聞過。是所願也。崇有慙色。力過人。雖文案填積。坐客充滿。應對如流。手不停筆。嘗與門人夜集。客求官。集覽客求官。坐中之客謂虞高也。求詹事。五官之官。勉正色曰。今夕止可談風月。不可及公事。時人咸服其無私。書法書勉。何善其職也。梁世書

令袁昂爲僕射。發明春秋屬辭。比事之書。姑以蕭宏之事觀之。始書遣。以爲吏部尚書。徐勉東海郡人。梁武帝蕭衍天監六年。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

揚州見秦
二世二年

徐勉東海

筆兒生聲

魏宣武帝恪正始四年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一
宏帥師伐魏。則見其身爲主帥。將大衆以伐國者也。繼書蕭宏逃歸。則見其喪師失律。逃竄苟免者也。今又書以宏爲司徒。則見其有罪不誅。宜黜而賞者也。夫以一蕭宏之事。卽其始焉之總師。次焉之敗辱。終焉之溫賞。比而觀之。不待予奪而義自明。然則鬻辭比事。是固春秋之教也。而亦綱目之教也。故曰。麟筆絕而後綱目作書法。鍾離敗。而元英有除名之罰。洛口逃。而蕭宏有司徒之除。梁雖盛時。其賞罰反不如衰季之魏矣。書以譏。時高貴嬪有寵而姑高肇勢傾中外。后暴疾殂。人皆咎高氏。然宮禁事秘。莫能詳也。魏皇子昌卒。張本廟所生子昌尋卒侍御師王顯失於療治。時人亦以爲承高肇之意。云(三省曰)侍御師蓋今之御醫也。發明不書弑后及其子。而書弑其主之后及其子。何哉。高肇爲逆。上累君也。人君擅一國之名寵。不能庇其妻子。然考之。分注及北史后傳。皆不能詰。故特書其主。以譏之爾。其罪耶。是時高嬪有寵。考之高氏傳言其悍忌。嬪御有一人。終身不蒙接者。在洛二十年。皇子全育者。惟明帝一人。夫其所以不能全育者。誰實斃之。況肇勢傾中外。后

旦無故暴。人皆歸咎高氏。則爲肇者亦復何說。昔趙盾以亡不越竟。反不討賊。而書弑。今肇爲用事大臣。一國之事。皆出其手。如使弑逆不出於肇。則必討賊。而正其罪。今旣主名不立。則其爲肇也。明矣。直筆書之。所謂原其情而定其實爾。夫豈過哉。書法漢成帝崩。民間謹譁。咸歸罪趙昭儀。綱目書帝崩而已。於是后暴疾殂。所生子昌亦尋卒。人皆咎高氏。史稱宮省事秘。莫能詳也。高肇則其直書高肇何。綱目有以斷斯獄矣。漢成鄉晨欲起。不能言而崩。則誠疑似也。固不得以疑似而加人罪。若史臣之曲筆耳。綱目不明其罪。則權姦真可以欺天下。欺天廢其後世矣。故曰。綱目脩而亂臣賊子懼然。則司馬師。延熙十七年。此書其主。漢後主。于昌書也。殺其君一。后一。子肇之罪。爲何如哉。爲九品。爲十八二。

書魏正始元年以後永平戊子

梁武帝蕭衍天皇
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
魏末平元年春正月梁定官品百官九品爲七
天監七年
月梁置州望郡宗鄉豪專掌搜薦三省曰搜
也。搜者考訖而薦之於
以領軍蕭昺爲雍州刺史領軍掌中外兵要。宋孝
來制局用事。與領軍分

八二 梁以權二十六建上水

吳平隋廢入宜春縣故城在臨江府新里

安成見晉興元年

安帝元興

安成見漢武帝元初信都見秦二世二年

經縣

月魏主殺其叔父彭城王

魏也

魏高后之立

書魏主正城王勰其叔父彭肇譖殺

謫法剛強直理曰武施而不私

吳平隋廢入宜春縣故城在臨江府新里

領軍拱手而已

及吳平侯昺

在職峻

拔官曹肅然

制夏

局監皆近倖頗不堪以是不得久留中出刺雍州

不能討秀燔其林木

蠻失其險秋七月魏立貴嬪高氏爲后

高后立高肇

變更先朝舊制削封秩黜勳人怨聲盈路羣臣

畢下之唯度支尚書元匡與抗衡先造棺置聽事欲輿棺諱闕論肇罪自殺以諫肇惡之會匡與劉芳議權量

肇主芳議匡表肇指鹿爲馬有司處匡死刑詔貶其官

發明昔霍顯欲貴其女遂弑許后而立之今魏之于氏

方殞高氏卽正中宮之位其事正與霍氏如出一轍然

則高肇弑后之罪愈益明矣

梁右衛將軍竟陵公曹景宗卒

魏主爲京兆王愉

用事多

入宮捶之魏主復以愉騎縱不法杖之五十出爲冀州刺史高肇又數譖之愉不勝忿詐稱高肇弑逆遂卽帝位立李氏爲后魏以尚書李平爲都督討之平軍至經縣

立高肇

先是已陵蠻爲寇久

不能討秀燔其林木

蠻失其險秋七月魏立貴嬪高氏爲后

高后立高肇

變更先朝舊制削封秩黜勳人怨聲盈路羣臣

畢下之唯度支尚書元匡與抗衡先造棺置聽事欲輿棺諱闕論肇罪自殺以諫肇惡之會匡與劉芳議權量

肇主芳議匡表肇指鹿爲馬有司處匡死刑詔貶其官

發明昔霍顯欲貴其女遂弑許后而立之今魏之于氏

方殞高氏卽正中宮之位其事正與霍氏如出一轍然

則高肇弑后之罪愈益明矣

梁右衛將軍竟陵公曹景宗卒

魏主爲京兆王愉

用事多

入宮捶之魏主復以愉騎縱不法杖之五十出爲冀州刺史高肇又數譖之愉不勝忿詐稱高肇弑逆遂卽帝位立李氏爲后魏以尚書李平爲都督討之平軍至經縣

立高肇

先是已陵蠻爲寇久

不能討秀燔其林木

蠻失其險秋七月魏立貴嬪高氏爲后

高后立高肇

變更先朝舊制削封秩黜勳人怨聲盈路羣臣

畢下之唯度支尚書元匡與抗衡先造棺置聽事欲輿棺諱闕論肇罪自殺以諫肇惡之會匡與劉芳議權量

肇主芳議匡表肇指鹿爲馬有司處匡死刑詔貶其官

發明昔霍顯欲貴其女遂弑許后而立之今魏之于氏

方殞高氏卽正中宮之位其事正與霍氏如出一轍然

則高肇弑后之罪愈益明矣

梁右衛將軍竟陵公曹景宗卒

魏主爲京兆王愉

用事多

入宮捶之魏主復以愉騎縱不法杖之五十出爲冀州刺史高肇又數譖之愉不勝忿詐稱高肇弑逆遂卽帝位立李氏爲后魏以尚書李平爲都督討之平軍至經縣

立高肇

先是已陵蠻爲寇久

不能討秀燔其林木

蠻失其險秋七月魏立貴嬪高氏爲后

高后立高肇

變更先朝舊制削封秩黜勳人怨聲盈路羣臣

畢下之唯度支尚書元匡與抗衡先造棺置聽事欲輿棺諱闕論肇罪自殺以諫肇惡之會匡與劉芳議權量

肇主芳議匡表肇指鹿爲馬有司處匡死刑詔貶其官

發明昔霍顯欲貴其女遂弑許后而立之今魏之于氏

方殞高氏卽正中宮之位其事正與霍氏如出一轍然

則高肇弑后之罪愈益明矣

梁右衛將軍竟陵公曹景宗卒

魏主爲京兆王愉

用事多

入宮捶之魏主復以愉騎縱不法杖之五十出爲冀州刺史高肇又數譖之愉不勝忿詐稱高肇弑逆遂卽帝位立李氏爲后魏以尚書李平爲都督討之平軍至經縣

立高肇

先是已陵蠻爲寇久

不能討秀燔其林木

蠻失其險秋七月魏立貴嬪高氏爲后

高后立高肇

變更先朝舊制削封秩黜勳人怨聲盈路羣臣

畢下之唯度支尚書元匡與抗衡先造棺置聽事欲輿棺諱闕論肇罪自殺以諫肇惡之會匡與劉芳議權量

肇主芳議匡表肇指鹿爲馬有司處匡死刑詔貶其官

發明昔霍顯欲貴其女遂弑許后而立之今魏之于氏

方殞高氏卽正中宮之位其事正與霍氏如出一轍然

則高肇弑后之罪愈益明矣

梁右衛將軍竟陵公曹景宗卒

魏主爲京兆王愉

用事多

入宮捶之魏主復以愉騎縱不法杖之五十出爲冀州刺史高肇又數譖之愉不勝忿詐稱高肇弑逆遂卽帝位立李氏爲后魏以尚書李平爲都督討之平軍至經縣

立高肇

先是已陵蠻爲寇久

不能討秀燔其林木

蠻失其險秋七月魏立貴嬪高氏爲后

高后立高肇

變更先朝舊制削封秩黜勳人怨聲盈路羣臣

畢下之唯度支尚書元匡與抗衡先造棺置聽事欲輿棺諱闕論肇罪自殺以諫肇惡之會匡與劉芳議權量

肇主芳議匡表肇指鹿爲馬有司處匡死刑詔貶其官

發明昔霍顯欲貴其女遂弑許后而立之今魏之于氏

方殞高氏卽正中宮之位其事正與霍氏如出一轍然

則高肇弑后之罪愈益明矣

梁右衛將軍竟陵公曹景宗卒

魏主爲京兆王愉

用事多

入宮捶之魏主復以愉騎縱不法杖之五十出爲冀州刺史高肇又數譖之愉不勝忿詐稱高肇弑逆遂卽帝位立李氏爲后魏以尚書李平爲都督討之平軍至經縣

立高肇

先是已陵蠻爲寇久

不能討秀燔其林木

蠻失其險秋七月魏立貴嬪高氏爲后

高后立高肇

變更先朝舊制削封秩黜勳人怨聲盈路羣臣

畢下之唯度支尚書元匡與抗衡先造棺置聽事欲輿棺諱闕論肇罪自殺以諫肇惡之會匡與劉芳議權量

肇主芳議匡表肇指鹿爲馬有司處匡死刑詔貶其官

發明昔霍顯欲貴其女遂弑許后而立之今魏之于氏

方殞高氏卽正中宮之位其事正與霍氏如出一轍然

則高肇弑后之罪愈益明矣

梁右衛將軍竟陵公曹景宗卒

魏主爲京兆王愉

用事多

入宮捶之魏主復以愉騎縱不法杖之五十出爲冀州刺史高肇又數譖之愉不勝忿詐稱高肇弑逆遂卽帝位立李氏爲后魏以尚書李平爲都督討之平軍至經縣

立高肇

先是已陵蠻爲寇久

不能討秀燔其林木

蠻失其險秋七月魏立貴嬪高氏爲后

高后立高肇

變更先朝舊制削封秩黜勳人怨聲盈路羣臣

畢下之唯度支尚書元匡與抗衡先造棺置聽事欲輿棺諱闕論肇罪自殺以諫肇惡之會匡與劉芳議權量

肇主芳議匡表肇指鹿爲馬有司處匡死刑詔貶其官

發明昔霍顯欲貴其女遂弑許后而立之今魏之于氏

方殞高氏卽正中宮之位其事正與霍氏如出一轍然

則高肇弑后之罪愈益明矣

梁右衛將軍竟陵公曹景宗卒

魏主爲京兆王愉

用事多

入宮捶之魏主復以愉騎縱不法杖之五十出爲冀州刺史高肇又數譖之愉不勝忿詐稱高肇弑逆遂卽帝位立李氏爲后魏以尚書李平爲都督討之平軍至經縣

立高肇

先是已陵蠻爲寇久

不能討秀燔其林木

蠻失其險秋七月魏立貴嬪高氏爲后

高后立高肇

變更先朝舊制削封秩黜勳人怨聲盈路羣臣

畢下之唯度支尚書元匡與抗衡先造棺置聽事欲輿棺諱闕論肇罪自殺以諫肇惡之會匡與劉芳議權量

肇主芳議匡表肇指鹿爲馬有司處匡死刑詔貶其官

發明昔霍顯欲貴其女遂弑許后而立之今魏之于氏

方殞高氏卽正中宮之位其事正與霍氏如出一轍然

則高肇弑后之罪愈益明矣

梁右衛將軍竟陵公曹景宗卒

魏主爲京兆王愉

用事多

入宮捶之魏主復以愉騎縱不法杖之五十出爲冀州刺史高肇又數譖之愉不勝忿詐稱高肇弑逆遂卽帝位立李氏爲后魏以尚書李平爲都督討之平軍至經縣

立高肇

先是已陵蠻爲寇久

不能討秀燔其林木

蠻失其險秋七月魏立貴嬪高氏爲后

高后立高肇

變更

妊音任

三省曰致效言致身而效死也。隱截官口爲男女合。謂叛黨除名不得奏除平名。邊徼之徼。音叫。禁門別必列切。

固非魏李平克信都執元渝。高肇陰殺之。奏除平名。王愴逆戰李平破之。愴走入城。平圍之。愴不能突走。平入信都。追執愴以聞。羣臣請誅。愴弗許。高肇密使人殺之。魏主將屠李氏。崔光曰。李氏方姪。刑至割胎。乃桀紂所爲。馮智舒曰。周書泰誓。上刻剥孕婦。誣。刻剥俟產畢。然後行刑。從之。李平捕愴餘黨千餘人。將盡殺之。參軍高顯曰。此皆脅從。前旣許之。原免矣。宜爲表陳。平從之。皆得免死。肇子植爲濟州刺史。有功當封。不受。顯。素惡平。顯彈平在冀州隱截官口。肇奏除平名。初。王顯祖之世顯祖。卽拓拔弘柔然萬餘戶降魏。置之高平。薄骨律二鎮。三省曰。魏世祖太延二年置高平鎮。後拓拔謫改置原州。又置薄骨律鎮。拓拔謫改置靈州。又改薄骨律鎮爲沃野鎮。及太和之末。叛走略盡。唯千餘戶在。太中大夫王通。請徙置淮北。以絕其叛。詔楊椿從之。椿言先朝處之邊徼。所以招附殊俗。且別異華戎也。集覽邊徼。徼境也。晉灼曰。西南之徼。猶東北之塞。今新附之戶甚衆。若舊者見徙。新者必不自安。是驅之使叛也。且此

穢亦作纖。並音尖微盡也。滅也。

郢州見周
天監三年
三關見前
七年郢州

屬衣毛食肉。樂多便寒。南土濕熱。往必穢盡。進失歸附之心。退無藩衛之益。置之中夏。或生後患。非良策也。下從。遂徙於濟州。及愴作亂。皆浮河赴愴。所在鈔掠。如椿弗許。縱使其罪當死。亦必再請而後可。今高肇乃擅使人密殺之。則魏國至是可謂君不君矣。故綱目於此。以高肇陰殺人多矣。拓跋氏雖欲久有其國。尚可得乎。所書法權臣密殺人多矣。綱目書其主名而已。未有書陰殺之者。書陰何譏。主闇也。於是群臣奏請誅。愴弗許。則兄弟之愛也。高肇陰使殺之。而不之悟。其昏甚矣。人主之弟。夫孰得而陰殺之。書陰殺之。所以深譏其闇也。上書李平。克信都。下書奏除平名。賞罰如此。欲不亂得乎。魏郢州叛降梁。魏遣兵討之。魏懸瓠叛。潛引梁兵趨義陽。魏懸瓠軍主白早生。殺自守。魏以中山王英將步騎出汝南。救之。豫州刺史司馬彭珍等冬十月魏

君見漢光武建武三十年

書法時有請封會稽禪國者梁主不許曷爲不書略之也。封禪非古也。況會稽乎？

世史正綱曰：三關者平靖武陽廣峴也。皆在信陽界南比朝分疆之要害也。

魏宣武帝恪永平二年

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

十五

淳安得泥金檢玉結繩而治。上古結繩而治。朱氏附錄云。結繩今溪洞諸蠻猶有此俗。又有刻板爲記者。安得鑄文告成。妄亦甚矣。鑄刻石之文。皆經識傳。告成於天。若聖主不須封禪。若凡主不應封禪。秦始皇嘗封泰山。孫皓嘗封國山。皆由主好名於上。而臣阿旨於下。非盛德之事。不足爲法也。上嘉納之。因推演懲議。稱制旨以答請者。由是遂止。**魏復取三關**。魏中山王英至義陽。將取三關。先策之曰：三關相須如左手。若克一關。兩關不待攻而破。攻難不如攻易。宜先攻東關。又恐其并力於東。乃使長史李華帥五統向西關以分其兵勢。自督諸軍向東關攻之。六日而拔。進取廣峴及西關。梁將馬仙理等皆棄城走。梁主使韋叡救仙理。至安陸增築城二丈餘。更開大塹。起高樓。衆譏其怯。叡曰：爲將當有怯時。不可專勇。英急追仙理。將復聞叡至。乃退。**梁主遣使求成于魏**。魏主不肯。初魏主遣中書舍人鮑陽董紹慰勞叛城。三省曰：鮑陽縣名。漢屬汝南郡。晉屬汝陰郡。魏屬新蔡郡。隋廢新蔡郡爲縣。屬豫州鮑陽之地。當仕新蔡縣界。白早生囚之送建康。呂僧珍與之言。愛其文義。言於梁主梁主遣謂紹曰：今聽卿還令卿通兩家之好。彼此

息民

黑本
佳兵之侍
郊音談

後此

息民豈不善也。因召見慰勞之。且曰：戰爭多年。民物塗炭。吾是以不恥先言。卿宜備申此意。夫立君以爲民也。凡在民上。豈可不思此乎。紹還魏。言之魏主不從。發明梁魏交攻。固無曲直之分。今梁主求成而魏不肯。則是梁有息民之意。而魏主求成而已者也。昔春秋書魯宣公及齊平莒及邾。莒人不肯。則以齊魯心有所偏。而莒人不肯。故爾。若夫梁主求成之事。其言止以戰爭殘民之故。欲以息兵爲事。亦可謂兩國之利。無所偏係者。而彼乃不從。故綱目特以魏主不肯書之。則曲直是非。瞭然見矣。書法求者何。卑辭也。不肯者何。忍辭也。於是魏董紹囚梁墨。不恥先言。此仁人之言也。梁爲民屈。而魏不從。綱目書魏臣書曰：梁主遣使嘉屈已也。綱目求成。書不肯者。一而

已。三月魏侵梁雍州梁州兵擊敗之。

七萬侵潯溝。集覽溝。魏荊州刺史元志將兵

降梁。梁雍州刺史吳平侯昺納之。綱目記。州郡上佐謂之綱紀。言

其綱紀州郡之事也。昺曰：窮來歸我。誅之不祥。且魏人

渾仕山切考異提要無州兵二

蠻獠所居之地。與雍州相近。驅迫羣蠻。羣蠻悉渡漢水患。不如因此除之。三省曰：綱紀。州郡上佐謂之綱紀。言

梁武帝蕭衍天監八年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六

魏宣武帝恪永平二年

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

十六

來侵吾得蠻以爲屏蔽不亦善乎乃受其降命司馬朱思遠等擊志於潯溝大破之秋九月魏詔

太常卿劉芳造樂器

魏公孫崇造樂尺以十二黍爲寸

尚書令高肇等奏崇所造樂器度量皆與經傳不同詰

其所以云依經文聲則不協請更令芳依周禮造樂器

成從其善者詔從之三省曰依周禮造樂器夫作樂者

先定律律起於黃鍾黃鍾之長以黍審其度黃鍾之龠

以黍審其容周禮典同雖曰掌六律六同之和以辯天

地四方陰陽之聲以爲樂器然度之長短容之多少未

嘗詳言之也冬官考工旣出於漢而鳴氏爲鍾但言其

廣長圓徑深厚而黍之法無聞焉肇請令芳依周禮

造樂器未知其何所依也魏收曰太和中詔中書監高

閻脩正音律久未能定閻表太樂祭酒公孫崇參知律

呂鍾磬之事景明四年并州獲古銅權詔付崇以爲鍾

律之準求平中崇更造新尺以一黍之長黍爲寸法尋

太常卿劉芳受詔脩樂以秬黍中者一黍之廣卽爲一

分而中尉元匡以一黍之廣度黍二縫以取一分三家

紛競久不能決太和十九年高祖詔以一黍之廣用成

分體九十黍之長以定銅尺有司奏從前詔而芳尺同

可暫輒故也陛下親講大覺座蔽俱開然五經治世之

未嘗廢書先帝遷都行師手不釋卷良以學問多益不

可暫輒故也陛下親講大覺座蔽俱開然五經治世之

可暫輒故也陛下親講大覺座蔽俱開然五經治世之

未嘗廢書先帝遷都行師手不釋卷良以學問多益不

可暫輒故也陛下親講大覺座蔽俱開然五經治世之

蠹都故切

尺同

冬十一月魏主親講佛書作

高祖所制故遂典修

金石高祖卽拓拔宏

時魏主專尚釋氏不事經籍中書侍郎裴延

永明閑居寺時魏主專尚釋氏不事經籍中書侍郎裴延

時魏主專尚釋氏不事經籍中書侍郎裴延

未嘗廢書先帝遷都行師手不釋卷良以學問多益不

可暫輒故也陛下親講大覺座蔽俱開然五經治世之

未嘗廢書先帝遷都行師手不釋卷良以學問多益不

可暫輒故也陛下親講大覺座蔽俱開然五經治世之

未嘗廢書先帝遷都行師手不釋卷良以學問多益不

可暫輒故也陛下親講大覺座蔽俱開然五經治世之

未嘗廢書先帝遷都行師手不釋卷良以學問多益不

可暫輒故也陛下親講大覺座蔽俱開然五經治世之

未嘗廢書先帝遷都行師手不釋卷良以學問多益不

可暫輒故也陛下親講大覺座蔽俱開然五經治世之

未嘗廢書先帝遷都行師手不釋卷良以學問多益不

可暫輒故也陛下親講大覺座蔽俱開然五經治世之

嵩山見漢武帝元封元年中嶽

本傳去

案上聲亦
作累
秬白許切
黑黍也

爵

卷六十一

高祖

梁武帝蕭衍天監八年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

求泰元年書求佛書一

與焉唐中宗聖七年書作寺五

庚戌年

魏主頒大雲經不

是年丙寅年舉武帝書內出經一唐代宗

書

貪冒見晉

庚寅晉康

百揆詳見書舜典

詞音許

宣城郡見漢明帝永平十三年丹陽興見漢中平四年烏程僧得切。亦作祖。本陳番。博並蔡。

肄音異

天監九年春正月梁以沈約爲光祿大夫

韋昭曰
薪爲廝
烹爲養
火爲炊

魏宣武帝恪永平乃
故攻戰多捷。士
亦樂爲之用。魏

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

十九

世史魏永正平綱
五年後元以昌月

辰壬

贊之瑞切

清河見漢景帝中元三年

落故攻戰多捷。士魏以甄琛爲河南尹。琛表曰。國家居
卒亦樂爲之用。祖廣置主司里宰。多置吏士。爲其羽翼。始得禁止。遷都
已來。四遠赴會。五方雜沓。寇盜公行。里正職輕任碎。多
是下才。不能督察。請少高其品。選下品中應遷者。進而
爲之。詔從之。琛又奏以羽林爲游軍。於諸坊巷。司察盜
賊。於是洛城清靜。後常踵焉。世史正綱後常踵焉。世史正綱
曰。後世於坊巷設巡軍察盜賊始此。

○梁天監十一年春正月梁免老子質作敦

睦九族馮智舒曰。九族。高祖。曾祖。祖父。父。己身。子。孫。曾孫。玄孫。是謂之九族也。一說。謂父族四。母族三。妻族二。優相贊也。繫其老幼而令役。作民既窮窘。姦宄益深。嘗有秣陵老人遮車駕曰。陛下爲法急於庶民。緩於權貴。非長久之道。誠能反是。天下幸甚。於是

詔自今罪應質作而老子者停送。

魏以高肇爲司徒。

高肇自尚書令爲司徒。自以去要位。

清河王懌爲司空。

高肇自尚書令爲司徒。自以去要位。

春正月梁免老小質作

魏以高肇爲司徒

封軒

太子之母爲後胡氏亂魏張本以僕射郭祚領少師祚嘗從幸東宮懷黃瓠以奉太子時應詔左右趙桃弓深爲魏主所信任祚私事之時人謂之桃弓僕射黃瓠少師校尉伏曼容表求制一代禮樂世祖選學士十人修五禮也祖卽蕭道成集覽五禮周禮大宗伯五禮之日三

梁武帝蕭衍天監十二

通鑑綱目集說

第三十

二

十

壽陽見秦王政六年
泊音薄壽春

三省註人規之規圖也

於戶下憑空失所依也。頓僵仆也。未至牀而坐空。故頓譴責數四。三省曰。譴責數四。帝本信釋氏報應之說。謂天可欺也。故因赤章之事。而怒責約。古人不肯移腹心。乃呼道士奏赤章於天。稱禪代之事。不由已出。梁主大怒。梁主曰。情懷不盡。隱改謚隱侯。州刺史李崇勒兵泊於城上。城不沒者二板。將佐勸崇棄城保北山。崇曰。淮南萬里繫于吾身。一旦動足。百姓瓦解。集覽史記。秦本紀。土崩瓦解。注言秦國敗壞。若屋宇崩頽。衆瓦解散也。吾豈以愛身而取愧於王尊哉。漢白馬祀水神。請以身填金闕。因止宿廬居闕上。及水盛隄壞。吏民皆奔走。尊立不動。而水波稍迴。但憐此士民無辜同死。可結筏隨高。人規自脫。吾必於此城俱沒。治中裴絢叛降于梁。崇遣從弟神等討之。絢敗走。執之。絢曰。吾何面目見李公乎。乃投水死。崇表以水災求解。引咎自責。而求解刺史之任。魏主不許。崇沈深寬厚。有方略。得士心。在壽春十年。常養壯士數千人。寇來無不摧。

不摧

書法於是踰年不已。民覆壓死者甚衆。則大變也。魏矣。終綱目書天亂之徵。見地。震一百一有自九月至十一月者矣。漢順帝漢安一年涼州未有。父於此者也。

○魏梁破鄰。敵謂之臥虎。梁主屢設反間。以疑之。而魏主素知其忠篤。委信不疑。廟○秋八月。魏恒肆二州。地震。山鳴。是後破六韓拔陵等作亂。恒肆以北悉爲盜區。此其祥歟。發明地主靜而震。山宜安而鳴。甚至踰年不已。民覆壓死傷甚衆。此魏氏亂亡之兆也。況他時爾朱氏覆國亦始於恒肆二州。綱目安得不著其異。而志之乎。○書山鳴魏以崔光爲太子少傅。魏主幸東宮。以崔光爲太子少傅。命太子拜之。光辭不許。太子南面再拜。光北面立。不敢答。唯西面拜謝。而出。魏太子尚幼。每出入東宮。左右乳母而已。宮臣皆不之知。詹事楊昱上言。乞自今召

春二月。梁主耕籍田。

宋齊籍田。皆用正月至是

始用二月。及致齋祀先農。集覽漢舊義曰。先農。卽神農。

黃帝也。祠以太牢。唐禮樂志。韋叔夏等奏經無先農壇案禮王自爲立社。曰王社。先儒以爲在籍田也。永徽中猶曰籍田。垂拱後。乃爲先農。然則先農與社爲神。蓋祀

籍田。見漢文帝二年。

午甲

梁武帝蕭衍天監十三年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

梁武帝蕭衍天監十三年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

東漢平豫州見
始四年新

魏王足攻梁事見前天監四年

曉兔鉏威切

華州見周
安王十五年
泰華

有聚斂之
臣寧有盜
詳見大
學傳十
章

未乙

咸謂淮內沙土漂輕。功不可就。弗聽。發徐揚民率二十丁以築之。假康絢都督諸軍。并護堰。作役人及戰士合二十萬。南起浮山。北抵塊石。依岸築土。合脊於中流。馮智舒曰。浮山在鳳陽府盱眙縣西一百四十里。北臨淮水。一名臨淮山。山下有穴去水丈淮水泛溢。其穴卽高。水減其穴還低。上有靈嚴寺。又有浮山。在天長縣南三省曰塊石。水經注。淮水自鍾離縣又東逕浮山。山北對塊石山。魏以楊津爲華州刺史。津。椿之弟也。先是官受調絹。尺度特長。吏緣爲姦。集覽謂吏皆旁緣以姦利也。百姓苦之。津令悉依公尺。其輸物尤善者。賜以杯酒。劣者亦爲受之。但無酒以示恥。於是輸者競勸。更勝於舊。魏免其待。魏中尉王顯。謂侍御史陽固曰。吾作太府公卿。府庫充實。何如。固曰。吾作太府。郡贍。悉輸京師。以此充府。未足爲多。且有聚斂之臣。寧有盜臣。可不戒哉。顯不悅。因事奏免。固官分之一。州郡贍。悉輸京師。以此充府。未足爲多。且有聚斂之臣。寧有盜臣。可不戒哉。顯不悅。因事奏免。固官廷昌四年。春正月。魏主愴殂。太子詣立。○梁武帝。廟號世宗。子侯剛。迎太子詣於東宮。也。年三十。謚宣武皇帝。廟號世宗。侍中中書監崔光。侍中領軍于忠。詹事王顯。庶子侯剛。迎太子詣於東宮。

魏宣武帝 恒昌三年通鑑

后土也。以魏東豫州亂討平之。魏東豫州刺史田益宗衰老與諸子孫聚斂無厭。部內苦之。咸言欲叛。魏主聞之。詔遣其子魯生赴闕。久未至。詔徙益宗爲濟州刺史。慮其不受代。遣將軍李世哲帥衆襲之。奄入廣陵(三省曰)廣陵。此新息之廣陵也。魯生與其弟奔關南。招引梁兵攻取光城。已南諸地。屬江夏郡。晉置光山縣。劉宋梁隋唐更改不一。元屬西陽縣。

光州本朝因之。改屬汝寧府。世

高肇督諸軍侵梁益州魏王足之伐梁也。梁主命寧州刺史李略禦之。許事平用爲益州足退。梁主不用略。怨望有異謀。梁主殺之。其兄子苗。齊會校尉淳于誕。亦自漢中入魏。二人共說魏主。以取蜀之策。魏主信之。以高肇爲大都督。將步騎十五萬攻益州。游肇諫曰。今頻年水旱。不宜勞役。蜀地險隘。鎮戍無隙。豈得承浮說而動大軍。舉不慎始悔。將何及。不從。書法書督諸軍矣。其書侵何。魏無辭也。

梁築淮堰魏降人王足陳計。求堰淮水以灌壽陽梁主。以爲然。使水工陳承伯將軍祖暅視地形。

大行見漢元年趙熹故事
見漢光武平元二年
馮智舒曰高陽古地名漢置高陽縣屬涿郡東漢屬河間魏置高

陽郡隋罷郡
以縣置滿州
尋罷貞觀初
州罷以縣屬
瀛州宋省爲
鎮復爲縣金
屬冀州後屬
安州元仍舊
本朝因之屬
保定府

魏宣武帝洛延昌四年

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

井幹見初漢元年武帝太初

壅闕之闕亦作竭並

三省曰合首闕

雨破井幹見初漢元年武帝太初

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

廿四

堰潰復築之

浮山堰成而復潰或言蛟龍能乘風

石皆盡負者肩穿疾疫死者相枕蠅蠱晝夜聲合發明

亦不破

能合乃伐樹爲井幹填以巨石加土其上緣淮百里木作於人者可以力而及出於天者不可強而置何者城可築而崇池可鑿而深兵可厲而精糧可蓄而備至於山谷之盤固江河之浩渺乃出於天地之自然爾豈可以區區之力而強置之耶是以古人謂關中爲天險長江爲天限蓋以非人力所能爲故也淮堰之事梁主奚爲輕信虛誕之言大興工役直欲壅闕天下節宣之氣以鑿其鄰國乎築而復潰潰而復築綱目皆詳書于冊所以戒後世之人欲以人而勝天者爾殘民殄物尚誰咎魏破叛氏于沮水

馮智舒曰沮水在鞏昌府城南八百里階州境西有角弩谷卽

屬漢將姜維勦五部氐羌之所慶以妖幻惑衆作亂以尼惠暉爲妻自號大乘

沙門法門曰大乘曰中乘曰小乘大乘者梵語

集覽釋云

沙門法門魏冀州沙門作亂討平之

沙門法門魏冀州沙門作亂討平之

摩訶衍言其運載無邊得無上苦提又合狂藥令人服

之父子兄弟不復相識唯以殺害爲事詔光祿大夫

元

遙討平之書法秀曇標作亂書主名此其不書法慶何衆也故書討平之終綱目書沙門反亂者三詳齊辛酉年秋八月魏侍中于忠殺僕射郭祚尚書裴植免太保

魏尚書裴植自謂人門不後王肅集覽入門入才門地也以朝廷處之不

高常快怏表請解官隱嵩山世宗不許及爲尚書志氣

驕滿好面譏毀羣官僕射郭祚冒進不已與植皆惡于

忠專橫密勸高陽王雍使出之忠聞之大怒令有司誣奏植祚罪皆賜死忠又欲殺高陽王雍崔光固執不從

乃免雍官還第朝野冤憤發明魏自是紀綱日亂矣前

此高肇猶陰肆姦慝至是于忠乃擅行不顧殺僕射殺

尚書黜藩王其凶橫如此魏國尚爲有君乎夫以祚殺

于忠則免之者亦于忠也然則曷爲書

紛多事亦不勝其書矣噫書法孰免之于忠也殺之者

于忠則免之者亦于忠也然則曷爲書

侍中以侍中而免太保其橫甚可知矣魏尊太妃胡氏

爲太后居崇宮魏以清河王懌爲太尉廣平王懷爲司徒

梁武帝蕭衍天監十四年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一

梁武帝蕭衍天監十四年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一

廿五

任城王澄爲司空于忠爲尚書令。元叉爲散騎侍郎。又妻胡氏爲女侍中。

又江陽王繼之子。其妻太后妹也。發明女侍中之名。前此未聞也。而始於

此。然後知衰亂之世。設施乃爾。書之于冊。亦可鑒也。書法漢書太后封女弟頴爲臨光侯矣。胡氏亦太后妹也。書又妻何。並命也。譏其重者而已矣。書女侍中始此終綱目書女侍中三。是年魏胡氏陳己丑年齊陸令萱。五年代庚戌年南漢宮人盧瓊仙黃瓊芝。

九月魏太后稱制以于忠爲冀州刺

史司空澄領尚書令。

太后聰悟頗好讀書屬文始臨朝聽政猶稱令以行事羣臣上書稱殿下。政事皆手筆自決。加胡國珍侍中。封安定公。自郭祚等死。詔令生殺皆出于忠。王公畏之重足脅息。集覽

脅。斂也。屏氣而息。猶言累息也。正義曰。累息惶遽貌太后旣親政。乃出忠爲冀州刺史。以司空澄領尚書令。澄奏安定公宜出入禁中。參諮詢大務。詔從之。

梁攻魏西硖石據之。

梁將軍趙祖悅襲魏西硖石。據之。

石據之。以逼壽陽。田道龍等散魏

攻諸戍。

魏李崇分遣諸將拒之。

以胡國珍爲

中書

重足見宋明帝泰始元年漏太子

考異國上

常山見周安王十五年博平見晉孝武帝二十年見晉孝武帝太

戶祿見漢哀帝建平四年釐音梨治也。理也。

葭萌見漢獻帝建安十六年

中書監○冬十月魏奪常山公于忠。博平公崔光爵十二月以高陽王雍爲太師錄尚書事。

初魏于忠用事。自謂有定社稷之功。平縣公至是尚書元昭等上訴不已。三省曰。魏主之立也。元昭亦同在門下。故上訴不已。太后制公卿再議。太傅懌等上言奉迎侍衛。臣子常職不容以此爲功。臣等傳前議。正以畏其威權。苟免暴戾故也。請皆追奪。太后從能違。忝官戶祿。孤負恩私。請返私門。伏聽司敗。

集覽司敗猶左傳註。陳楚名司寇爲司敗。二國之君皆無名之正誤。左傳註。陳之大夫司寇也。不曰司寇者。陳殺其太子御寇必不爲之諱也。太傅懌太保懷侍中之正誤。左傳註。陳楚名司寇爲司敗。二國之君皆無名也。魏殺晋壽太守。以城降梁。民僚多應之。梁益州刺史傅豎眼性清僧法。僧中之患都

太后乃削剛戶三
百解嘗食典御

三月朔日食○夏四月梁淮堰成長

闡音奠

竇澤之竇
亦作瀆。並入聲。恩也。

梨與漱通。

並卽由切。

太
九
里。
下廣
百四十丈。上廣四十丈。高二十丈。樹以楊柳。軍壘列居其上。或謂康絢曰。四瀆。集覽。四瀆。江。河。淮。濟也。白虎通曰。中國獨發源而注海。其功著大。故稱曰瀆。風俗通曰。江水出蜀湔氐徼外。岷山東入海。河水有兩源。一出葱嶺。一出于闡。合流東注蒲昌海。潛行地中。南出積石爲中國河。淮水出南陽平氏縣昭簪山東北。過桐柏大復山東南入海。濟水出王屋山頂崖下澄渟不流。至孟州濟源西二里平地出天所以節宣其氣。不可久塞。三省曰。古之長民者。不墮山。不崇藪。不防川。不竇澤。夫山土之聚也。藪物之歸也。川氣之導也。澤水之鍾也。天地成而聚於高。歸物於下。疏爲山谷。以導其氣。波塘汚庫。以鍾其美。若鑿黎東注黎水溝也。則游波寬減。不畏野戰。蕭寶寅信之。鑿山五丈。開黎北注水猶不滅。魏軍罷歸。水之所及。夾淮方數百里。李崇作浮橋於硖石。又築城於八公山東南。以備城壞。書法書成何久也。自甲午始築。於是跨三年而後成。用民多矣。凡宮室宗廟溝渠隄堰。書作。書成皆久辭也。魏復封

于忠爲靈壽公。崔光爲平恩侯

馮智荀曰。靈壽漢之縣名。屬常山郡。後周立蒲

武興見宋文帝元嘉十九年

圍魏武興秋七月魏擊敗之遂復取東益州

遣其子景

書法自甲午始築未半年而堰壞於是復築貯者有空

隆將兵拒張齊。齊與戰於葭萌。大破之。屠十餘城。遂圍武興。法僧嬰城自守。境內皆叛。遣使告急於魏。魏以傅豎眼爲益州刺史。赴之。豎眼入境。轉戰三日。行二百里。遇皆捷。民喜。迎拜於路者相繼。張齊退保白水。梁將士分衣減食。勞逸必同。莫不畏而懷之。井在城外。爲關城民乘城拒戰。百有餘日。戌副高景謀叛。劉氏斬之。與城民乘城拒戰。百有餘日。戌副高景謀叛。劉氏斬之。與梁兵所據。會天大雨。劉氏命出公私布絹衣服懸之。絞取水而儲之。梁兵退。魏人封其子爲平昌縣子。張齊敵諸戍皆棄城走。三省曰。今劍州劍門縣有大劍山。又有

夜聲合築之數月

淮泗大寒堰卒二

十萬死者復什七

八又四閱月而後

成成未半年而復

壞緣淮城戍村落

十餘萬口皆漂入

海此其初謀取壽

陽耳豈無他策乃

出此計害未及魏

而先自敗矣綱目

於築堰成壞凡四

書之所以重惜民

命而深罪梁主也

人興塔廟

輪柱今謂之相

人興塔廟

堂構詳見

書大誥篇

法秀之謀

事見魏宣

武帝太和

三省曰微解

工作解曉也

閑習也

永寧寺水經

注穀渠南流

出太尉司徒

兩坊間水西

有永寧寺

高居報切

利所轄切利

柱今謂之相

其食

淮堰壞

淮水暴漲。堰壞。其聲如雷。聞三百里。

城王澄爲大都督。勒衆十萬攻之。李平以爲不假兵力。

終當自壞。旣而果然。發明梁主崇尚浮屠。好生惡殺。

萬口。前後所殺不知其幾。原其本意。特爲一壽陽城而已。

孟子謂爭城以戰。殺人盈城。罪不容於死。況無故糜爛其民者哉。堰成堰壞。皆書于冊。蓋亦重歎生靈之不

幸爾。於梁主山陵危迫。奏謂重鎮將之選。修警備之嚴。詔公卿議之。

廷尉少卿袁翻議曰。比緣邊州郡官不擇人。唯論資級。

或值貪汚之人。廣開戍邏。多置帥領。或用其左右姻親。

或受人貨財。請屬皆無防寇之心。唯有聚斂之意。勇力之兵。驅令抄掠。奪爲已富。羸弱老小。微解工作。苦役百

端。伐木芸草。販買往還。窮其力薄。其衣用其功節。其食

魏詔議邊鎮選舉法

任城王澄以北邊鎮將

選舉彌輕。恐賊虜闖邊。

山陵少卿袁翻議曰。比緣邊州郡官不擇人。唯論資級。

或值貪汚之人。廣開戍邏。多置帥領。或用其左右姻親。

或受人貨財。請屬皆無防寇之心。唯有聚斂之意。勇力之兵。驅令抄掠。奪爲已富。羸弱老小。微解工作。苦役百

端。伐木芸草。販買往還。窮其力薄。其衣用其功節。其食

小劍山。在其西北三十里。又有小劍故城。在益昌縣南五十里。大劍雖號天險。有阨塞可守。崇墉之間。徑路

夫當關。萬夫莫開者。是也。東益州復入于魏。

頗夷。小劍則鑿石架閣。有不容越李白所謂一

九月梁

主崇尚浮屠。好生惡殺。

城王澄爲大都督。勒衆十萬攻之。李平以爲不假兵力。

終當自壞。旣而果然。發明梁主崇尚浮屠。好生惡殺。

萬口。前後所殺不知其幾。原其本意。特爲一壽陽城而已。

孟子謂爭城以戰。殺人盈城。罪不容於死。況無故糜

爛其民者哉。堰成堰壞。皆書于冊。蓋亦重歎生靈之不

幸爾。於梁主山陵危迫。奏謂重鎮將之選。修警備之嚴。詔公卿議之。

廷尉少卿袁翻議曰。比緣邊州郡官不擇人。唯論資級。

或值貪汚之人。廣開戍邏。多置帥領。或用其左右姻親。

或受人貨財。請屬皆無防寇之心。唯有聚斂之意。勇力之兵。驅令抄掠。奪爲已富。羸弱老小。微解工作。苦役百

端。伐木芸草。販買往還。窮其力薄。其衣用其功節。其食

三省注山陵危迫

魏自拓跋弘以上

山陵皆在雲中

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

升八

三省曰微解

工作解曉也

閑習也

永寧寺水經

注穀渠南流

出太尉司徒

兩坊間水西

有永寧寺

高居報切

利所轄切利

柱今謂之相

人興塔廟

輪柱

今謂之相

人興塔廟

堂構詳見

書大誥篇

法秀之謀

事見魏宣

武帝太和

三省曰微解

工作解曉也

閑習也

永寧寺水經

注穀渠南流

出太尉司徒

兩坊間水西

有永寧寺

高居報切

利所轄切利

柱今謂之相

人興塔廟

輪柱

今謂之相

人興塔廟

堂構詳見

書大誥篇

法秀之謀

事見魏宣

武帝太和

三省曰微解

工作解曉也

閑習也

永寧寺水經

注穀渠南流

出太尉司徒

兩坊間水西

有永寧寺

高居報切

利所轄切利

柱今謂之相

人興塔廟

輪柱

今謂之相

人興塔廟

堂構詳見

書大誥篇

法秀之謀

事見魏宣

武帝太和

三省曰微解

工作解曉也

閑習也

永寧寺水經

注穀渠南流

出太尉司徒

兩坊間水西

有永寧寺

高居報切

利所轄切利

柱今謂之相

人興塔廟

輪柱

今謂之相

人興塔廟

堂構詳見

書大誥篇

法秀之謀

事見魏宣

武帝太和

三省曰微解

工作解曉也

閑習也

永寧寺水經

注穀渠南流

出太尉司徒

兩坊間水西

有永寧寺

高居報切

利所轄切利

柱今謂之相

人興塔廟

輪柱

今謂之相

人興塔廟

堂構詳見

書大誥篇

法秀之謀

事見魏宣

武帝太和

三省曰微解

工作解曉也

閑習也

永寧寺水經

注穀渠南流

出太尉司徒

兩坊間水西

有永寧寺

高居報切

利所轄切利

柱今謂之相

人興塔廟

輪柱

今謂之相

人興塔廟

堂構詳見

書大誥篇

五年

場丑亮切

逞思廉切

天神之神亦作旦並音祁

絲亦作煉鍊

西丁

又

軸通作袖
緘居仰切
杼軸詳見
杼詩小雅大
東篇

發明織爲人
獸之形慮其

鑄五銖禁不依準式者既而洛陽及諸州鎮所用不同商貨不通任城王澄上言曰不行之錢律有明式指謂雞眼鑿集覽雞眼鑿皆錢名也（三省曰）雞眼者謂錢薄小其眼如雞眼也鑿鑿云者謂鑿好以取銅僅存其肉也更無餘禁計河南諸州今所行者悉非制限河北旣無新錢復禁舊者專以單絲之繩縷之布狹幅促度不中常式裂匹爲尺以濟有無徒成杼軸之勞（集覽杼機之持緯者軸機袖也不免飢寒之苦錢之爲用下諸方州鎮新舊諸錢內外全好並得通行其雞眼鑽及盜鑄巧僞不如法者據律罪之詔從魏攷勳籍魏多竊冒軍功左丞盧同閱吏部勳書得竊階者三百餘人乃奏總集吏部中兵二局勳簿對句奏案更造兩通行臺一關吏部一畱兵局又在軍斬首成一階以上令行臺軍司給券（集覽）券符契也周禮所謂約劑也釋名券卷下（三省曰）此韓愈寄崔立之詩所謂當知合分支者也今人亦謂析產文契爲分支帳以防僞巧從之中尉元匡奏取景明以來考簿除書勳案欲以案校竊階者三十盜

邑正以誘於利欲不能自已此乃釋氏之糟糠國典所共棄也臣謂城內寺宜悉徙於郭外僧不满五十者併小從大外州準此詔從之然卒不能行時民多絕戶爲大豈得背禮肆情棄家絕養缺當世之禮而求將來教沙門矣都統僧逞等以場謗佛泣訴於太后太后責之乎且今南服未寧民多避役若復聽之恐比屋皆爲鬼神然則明者爲堂幽者爲鬼教佛本出於人名也場曰天曰神地曰祇人曰鬼傳曰明則有禮樂幽則有之爲鬼愚謂非謗太后不得已於逞等罰場金一兩執其王彌俄突殺之漆其頭爲飲器鄰國叛去者皆擊滅之其國復彊執其王彌俄突殺之漆其頭爲飲器

○魏梁熙平二年春正月魏制諸錢新舊通行巧僞者

罪之（魏初民間皆不用錢高祖始鑄太和五銖錢民欲鑄者聽就官鑪銅必精練無得殼雜世宗又

法

續五

裁剪有乖仁
恕可謂慈祥
之至然築一
淮堰而陷數

十萬人於此
其爲剪裁不
亦大乎比而
觀之義自見
矣

宗廟不血
食
斂音丙

書法書譏也
何譏淮堰一
役死者數十
萬生人之不
恤而何有於
象人何有於
禽獸若梁主
者所謂雖有
仁心而人不
被其澤者也
綱目前書詔
文錦不得爲
人獸之形此
書罷宗廟牲
牢皆譏之也

木訥見論

來福報而已。然一有利守國之心。作浮山堰以灌壽陽。緣百里不之恤。一有利取國之心。至弑二君殺六寶而緣淮數十萬盡墮魚腹。顧雖雞犬不得寧也。是謂以利而不殺。不免爲不仁。仁不仁之效。義與利之別而已。發明天道好生而惡殺。然祭天必用牲牢。若使宗廟止用蔬果。則古入廟祀之典。皆可廢矣。梁主溺於寂滅之學。

遂至罷宗廟之血食。書之冊。不待貶黜。其失自見。

冬十二月柔然遣使如魏。柔然以伏跋可汗遣使請和於魏。用敵國之禮。不備。議依漢待匈奴故事。遣使報之。司農少卿張倫上表曰。大明在御。國富兵彊。抗敵之禮。何憚而爲。且虜雖慕德而來。亦欲觀我彊弱。若使王人銜命虜庭。與爲昆弟。恐非祖宗之意也。苟事不獲已。應爲制詔。示以恩威。進退之儀。命宰臣致書。諭以歸順之道。觀其從違。徐以恩威進退之。則王者之體正矣。豈可以戎狄兼并三也。而遽省旦兼并。謂伏跋新破高車。及滅鄰國之叛者也。

虧典禮能檢敕謹厚木訥行軍爭乎。不從梁以馮道根爲豫州刺史。道根謹厚木訥行軍爭乎。不從梁以馮道根爲豫州刺史。

官之。人任城王澄曰。法忌煩苛。治貴清約。御史之體。風尋典刑。豈有移一省之案。三月梁詔文錦不得爲人獸之形。敕織官文錦。不得爲仙人鳥獸之形。爲其裁翦。有乖仁恕。司徒廣平王懷卒。以宗廟用牲牢。有累冥道。宜皆以麪爲之。於是朝野誼譁。以爲宗廟去牲。乃是不復血食。集覽祭有牲牢。故言血食八坐。乃議以大脯代一元。大武大脯牛脩鹿脯也。記曲禮。凡祭宗廟之礼。牛曰一元。大武。脯曰尹祭。元。頭。武迹。尹正也。大如字。一音泰。尋詔以麪代脯。其餘盡用蔬果。朱黼曰。仁者以其所愛。及其所不愛。不仁者以其所不愛。及其所愛。仁不仁之辨。義與利之間也。伏羲作網罟。舜焚山澤。禹驅龍蛇。周公驅虎豹犀象。夫豈不仁哉。原其設心。正欲萬物遂性。生民奠居而已。鳥獸魚鱉。由是咸若。山川鬼神。亦莫不寧。是之謂以其所愛。及其所不愛。不以生類爲樂。不以犧牲爲祀。不以仙人鳥獸之形爲衣。其設心。豈誠仁恕。不過信佛氏之說。求將

三月梁詔文錦不得爲人獸之

省
旦兼行。謂
仇跋新破高車。殘滅數
虧典禮乎。不從梁以馮道根爲豫州刺史

國之叛者。世而能檢敕士卒。諸將

軍事一通

梁武帝蕭衍天監十六年

通鑑綱目集說

第三十

卅

魏孝明帝詔熙平二年

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

卅一

功。道根獨默然爲政清簡。吏民懷之。上嘗

魏採銅鑄錢

案地志。王

世書魏熙平元年以後神龜

魏崔亮請於王屋等山採銅鑄錢。從之。

(集覽案地志。王屋山在河東郡垣縣東北。今絳州垣曲縣也。晁氏云。山狀如屋。括地志云。山在懷州王屋縣北十里。古今地志云。山高萬仞方七百里。本冀州河陽山也是後民多私

世史正三紀年之後神龜

魏崔亮請於王屋等山採銅鑄錢。從之。

(集覽案地志。王屋山在河東郡垣縣東北。今絳州垣曲縣也。晁氏云。山狀如屋。括地志云。山在懷州王屋縣北十里。古今地志云。山高萬仞方七百里。本冀州河陽山也是後民多私

魏崔亮請於王屋等山採銅鑄錢。從之。

(集覽案地志。王屋山在河東郡垣縣東北。今絳州垣曲縣也。晁氏云。山狀如屋。括地志云。山在懷州王屋縣北十里。古今地志云。山高萬仞方七百里。本冀州河陽山也是後民多私

元年十七

春二月梁安成王秀卒

秀

雖

夏四月魏司徒胡國珍卒追

秀

雖

考異提要
無司徒二字
書魏太后
父胡國珍
死追號太
秦公

與梁主布衣昆弟及爲君臣小心畏敬過於疎懶梁主
益以此賢之秀與弟始興王憺尤相友愛憺爲荊州常
心中分其祿以給秀秀稱心受之亦不辭多也

號太上秦公

國珍卒贈假黃鉞相國太師號曰太上秦
葬謂之上秦孝穆君諫議大夫張普惠以爲太上
名不可施於人臣上疏陳之左右莫敢爲通會胡氏穿

壤遇石普惠乃密表曰天無二日土無二王太上者因
上而生名也皇太后稱令以繫敕下蓋取三從之道

之道集

覽補

見漢哀帝
元壽元年

覽稱令以繫敕下繫太后字於皇帝敕字丁今尊司
徒爲太上恐乖繫敕之意比克吉定兆而以淺改卜亦

或天地神靈所以垂至戒啓聖情也以淺改卜因穿

遇石而淺故改卜宅兆狀願停逼上之號以邀謙光之

福太后乃集五品以上博議王公皆希太后意爭詰難

普惠普惠應機辯析無能屈者太后不從發明太上之

稱豈人臣之所宜乎衰亂之國其爵號一至於此雖有
張普惠者能言其非而舉朝之臣希旨苟合反加詰難

法國珍后父耳號之太上非名甚矣直書譏之人臣詰難

始此稱太上魏復徵綿麻稅普惠尚書奏復徵民綿麻之稅耳書

於布增麻民以稱尺所減不啻綿麻之用故於絹增長大斗去長之

綿於布增麻民以稱尺所減不啻綿麻之用故於絹增長大斗去長之

麻遽罷綿麻旣而尚書以國用不足復欲徵斂去天下之

信棄已行之成詔追前非遂後失不思庫中大有綿
而羣臣共竊之也何則所輸或羨(集覽)輸納之物或

一斤之中餘羨百銖(正誤)此本張普惠傳本文云所輸

之物或斤羨百銖(正誤)此本張普惠傳本文云所輸

梁武帝蕭衍天監十七年

節去所該者廣不必的指其數

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

卅一

三長見齊
武帝求明因年

三省曰淑
善也紓榮
也舊也

折食列切

臨川見晉
安帝隆安
二年
吳平見前天
監七年

事以柔日。故取陰火也。周禮。大司樂掌成均之法。鄭司農云。均調也。樂師主調其音。大司樂主受此成事已調之樂。鄭玄謂董仲舒云。五帝名太牢曰成均。則虞庠近是也。案陸佃云。天子設四季。辨其中季而五直於一處並建。周人辟雍。則辟雍最居中。其南爲成均。當季樂得樂語。樂舞者就成均。大戴禮曰。帝入南牢。上齒而貴信。成均是也。竭心千畝。天子親耕籍田。千畝撤僧寺不急不足。百官之祿。四分減一。則節用愛人。四海俱賴矣。率敕外議。釋奠之禮。又自是每月一陛見羣臣。皆用普惠食。猶恐弗及。今魏主。驕縱好馳騁。苑囿不親視朝。幸因切諫。乃始月一陛見羣臣。則其怠忽從可知矣。觀綱目之所書。如此雖欲不亡得乎。書法。太后制政也。

五月梁司徒臨川王宏有罪免尋復其位

梁司徒揚州刺史臨川王宏妾弟殺人合

梁府上敕宏出之。卽日伏辜。南司奏免宏官。上注曰。愛安者。兄弟私親。免宏者。王者正法。所奏可。宏自洛口之敗。常懷愧憤。都下每有竊發。輒以宏爲名。屢爲有司所奏。上輒赦之。以吳平侯昺監揚州。昺有風力。爲上所重。軍

國大事皆與議決。在州尤稱明斷。待教嚴整。尋復以宏行司徒司馬公曰。宏爲將則覆三軍。爲臣則涉大逆。高祖貸其死罪可矣。數旬之間還爲三公。於魏補三字石兄弟之恩誠厚矣。王者之法果安在哉。

經

魏初洛陽有漢所立三字石經。屢經喪亂。初無損失。及

祭酒崔允請遣官守視。命博士李郁等補其殘缺。太后許之。會元叉劉騰作亂。事遂寢。書法於是會元叉之亂。

遂寢。則未卒事也。其書之何。嘉尊經也。故苟有重道之心。雖未卒事必書。綱目書石經五。漢靈帝熹平四年。是

年。又丙寅年。陳己亥。却鐵忽反。以源子恭爲行臺討之。子恭至嚴勒州郡。及

諸軍母得犯民一物亦不得輕與賊戰。然後示以威恩。

使知悔懼。鐵忽等相帥降。子恭懷之子也。

太后以天文有變。欲以高太后當之。既而暴卒。以尼禮葬

之。發明高氏始因有寵。遂弑于后而立。今既廢為尼矣。

胡氏又從而弑之。于氏實弑。而前史不明其說。今高氏亦弑。乃以暴卒見於史冊。好還之報。若合符節。綱目皆

秋七月魏河州羌反討平之

魏河州羌。胡太后。魏太祖。胡

穆帝永和晉元年河考異。北誤。擊世史正綱書魏胡母弑其故母尚太后。

皆

正其名而書之。不以房闡之秘而爲之。諱也。書法俱太后矣。其書弑何。胡故妾也。故胡氏雖貴而嫡妾之分不可泯。綱目之名分嚴矣。高氏書故太后。不予魏主之分。之也。綱目太后書弑八。詳漢靈帝中平六年。舍是無書者矣。魏遣使如西域求佛書。

魏胡太后遣使者宋雲。與比丘慧生。如西域求佛經。集覽山於諸佛乞法。資益惠。立。僧也。梵語。此丘夏言乞士謂上於諸佛乞法。資益惠。命。下於施主乞食。資益色身雲等行四千里。至赤嶺。乃出魏境。又西行再暮。至乾羅國。得佛書百七十部。而還。侏離之言。盈於天下。魏爲之也。故謹書之。魏之盛也。書求佛書。世變齊乙亥年。及其衰也。書求佛書。世變等奏鹽池天藏資育羣生。先朝爲之禁限。非與細民爭利。但以豪貴封護。近民吝守。貧弱遠來。邈然絕望。因置主司。裁察彊弱。什之一稅。自古有之。遠近齊平。公私兩利。及甄琛罷。乃爲繞池之民。擅自固護。語其障禁。倍於官司。請禁之便。從之。書法於是十六年間鹽禁凡三變矣。

藏去聲才蓄日藏切物所

西域見漢哀帝元壽二年

梁武帝蕭衍天監十七年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一

梁武帝蕭衍天監十七年

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一

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一

卅四

疎古限切

亥巳

勸爲僕射○魏

采天監十八年
魏神龜二年

年春正月梁以袁昂爲尚書令王暕徐

魏孝明帝詣神龜元年

鑑綱目集說第三十

卅四

羽昭帝林兒漢
虎賁兒漢
平帝元始
五年
三省
有餘
息言僅
氣息奄奄
未絕耳

高歡事始

勿尉。切入聲。紂

敝亦作蔽

崔亮年
格

中正見晉

三省註改

○魏梁天監十八年春正月梁以袁昂爲尚書令王暕徐勉爲僕射○魏太后始稱詔○二月魏羽林虎賁作亂殺將軍張彝削選格排抑武人不使豫清品於是喧謗盈路立榜大巷克期會集屠害其家彝父子晏然不以爲意至是羽林虎賁近千人相帥至尚書省詬罵求仲瑀兄始均不獲以瓦石擊省門上下懾懾莫敢禁討遂至其第曳彝捶辱焚其第舍始均拜賊請其父命賊就遠近震駭胡太后收掩羽林虎賁凶彊者八人斬之其餘宿而死瑞重傷走免彝僅有餘息再宿而死魏之將亂矣初燕高湖奔魏其子謐爲侍御史坐法徙朔州城北一百八十里世居北邊遂習鮮卑之俗謐孫歡沈深有六志家貧執役在平城富人婁氏女見而奇之遂嫁焉始有馬得給鎮爲函使三省日函使凡書表皆函封函使者虔奉函使者也至洛陽見張彝之死還家傾貲以結客或問其故歡曰宿衛相帥焚大臣之第朝廷懼其亂而

不問。爲政如此。事可知矣。財物豈可常守邪。歡與司馬子如。劉貴。賈顯智。孫騰。侯景。尉景。蔡儔。相友善。並以任俠。雄於鄉里。發明國之所以有立者。以紀綱存焉爾。今綱目書魏虎賁作亂。殺將軍而不聞魏人討治虎賁之罪。則其國無政。爲可知矣。此識者所以知其將亂也。然張彝父子以刻薄召禍。宜削其官。而綱目猶書之者。正以著大臣見害之實。而非以此予彝也。因文考義。則得之矣。書法自增置羽林虎賁。及是二十餘年耳。其敝遂見。至於戕殺大臣。而莫敢窮問焉。魏之不綱若此。姦雄有以窺國矣。故謹書之。魏以崔亮爲吏部尚書。立停年格。時官員既少。應選者多。更部尚書李韶銓注不行。大致怨嗟。乃更以崔亮士集覽。卿塾古之仕而已者。歸教於閭里。朝夕坐於門側之室。謂之塾。兩漢由州縣薦才。三省曰。謂賢良。文季孝廉。之卒也。魏晉因循。又置中正。雖未盡美。什收六七。而朝廷貢才。止求其文。不取其理。察孝廉唯論章句。不精。舅當銓衡。宜須改張易調。如何反爲停年格。以限之。

如琴瑟必更張之。不調謂不和也。

天下士子誰復脩厲各行哉。洛陽令薛琡上書曰。黎元之命繫於長吏。若選曹唯取年勞。不簡賢否。執簿呼名。一吏足矣。數人而用。何謂銓衡。書奏不報。後復奏乞令。王公貴臣薦賢以補郡縣。詔公卿議之。事亦寢。其後甄琛等繼亮爲尚書。利其便已。踵而行之。魏之選舉失人。自亮始也。致堂管見曰。聖帝明王代天理物。莫急於求賢才而任使之。今夫抱關者啓閑必以時。擊柝者晨夕必有節。爲委吏而會計不當。則蓄積缺焉。爲乘田而牛羊不息。則芻牧闕焉。是皆小役細務。猶不可任非其才。若夫環百里而爲縣。縣有令。環千里而爲州。州有守。所統凡幾民。所治凡幾事。乃不選擇勝其任者畀之。而付諸年格。夫天下之善人少。不善人多。才者無幾。不才者皆是也。不問其才。專以停解日月爲斷。其爲蠹政害民。不旣多乎。自崔亮制年格。後世襲以爲常。更明君碩輔亦衆矣。而竟不能易。彼其以一定之法。用天下之才。其爲力若不勞。故後世守之而勿失。不知天下之人。被其害者深矣。吁。可嘆哉。書法魏之選舉失人自此始。特書志之。終魏之世。書以爲吏部尚書二郭祚。崔亮。惟郭祚其庶魏以任城王澄爲司徒。京兆王繼爲司空。○魏復幾乎。

魏復

魏復

龕音堪

施式至切

減百官祿

魏累世彊盛。東夷西域貢獻不絕。又立互市以致南貨。至是府庫盈溢。太后嘗幸絹藏。命

從行者百餘人。各自負絹。稱力取之。少者不減百餘匹。崔光止取兩匹。衆皆愧之。時宗戚權倖。競爲豪侈。世宗嘗

命宦者白整爲高祖。高后鑿二佛龕於龍門山。集覽龕塔也。或曰。塔下之室。皆高百尺。劉騰復爲世宗鑿一龕。

凡用十八萬二千餘工。而未成。太后復建寺不已。令諸州各建五級浮圖。民力疲弊。諸王貴人宦官羽林各建

寺於洛陽。相高以壯麗。太后設會施僧。勸以萬計。賞賜左右。所費不貲。而未嘗施惠及民。府庫漸虛。乃減削百

官祿力。任城王澄上表曰。蕭衍常畜窺覬之志。宜及國家彊盛。早圖混壹。比年公私貧困。宜節省浮費。以周急務。太后不能用。魏自永平以來。營明堂辟雍。役者不過

千人。有司復借以修寺。十餘年竟不能成。起部郎源子恭上書曰。廢經國之務。資不急之費。宜徹減諸役。早圖成就。使祖宗有嚴配之期。三省曰。孔子云。孝莫大於嚴父。嚴父莫大於明堂。以配天。昔者周公郊祀。后稷以配上帝。蒼生觀禮樂之富。詔從之。然亦

不能成也。魏陳仲儒奏律準法不行。魏人陳仲儒請依京房

梁武帝蕭衍天監十八年

通鑑綱目集說

第三十

卅六

宓亦作處。伏並音服。凡洪屋韻。

犧虛宜切。洗蘇典切。

仲儒京房律準今雖有其器。曉之者鮮。仲儒所受何師。見京房準術成數炳然。三省曰。京房六十律。相生之法。以生下。皆三生二。以下生上。皆三生四。陽下生陰。以上生下。皆三生二。以下生上。皆三生四。陽下生陰。下生去滅。上下相生。終於南事。而六十律畢矣。夫十二律之變。至於六十。猶八卦之變。至於六十四也。宓犧作易紀。陽氣之初。以為律法建日。冬至之宮。以黃鐘為宮。太簇為商。姑洗為角。林鍾為徵。南呂為羽。應鍾為變宮。蕤賓為變徵。此聲氣之元。五音之正也。故各終一日。其所不合。虞書曰。律和聲。此之謂也。以六十律分占生焉。於以檢攝群音。考其高下。苟非草木之聲。則無度調。故作準从定數。準之狀如瑟。長丈而十三弦。隱閒九尺。以應黃鐘之律九寸。中央一弦下有畫。分寸以為六十律。清濁之節。房言律詳於劉歆所奏。其術行於文官侯部用之。律術曰。陽以圓為形。其性動。陰以方為節。其性靜。動者數三。靜者數一。以陽生陰倍之。以陰生

陽四之。皆三而一。陽生陰曰下生。陰生陽曰上生。上生不得過黃鍾之清濁。下生不得及黃鍾之數實。皆參天地。圓蓋方覆。六耦承奇之道也。黃鍾律呂之首。而生十一律者也。其相生也。皆三分而損益之。是故十二律之得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是為黃鍾之實。又以二乘而三約之。是為下生林鍾之實。又以四乘而三約之。是為上生太簇之實。推此上下以定六十律之實。又以三之數。萬九千六百八十三為法。律為寸。於準為尺。不盈者十之所得為分。又不盈十之所得為小分。以其餘正其彊弱。以黃鍾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下生林鍾。黃鍾為宮。太簇商。林鍾徵。一日律九寸。準九尺。色育十七萬六千七百七十六。下生謙待。未知商謙待徵。六日律八寸九分。小分八微。強。準八尺。七寸。萬一千六百七十九。分動為宮。隨期商歸嘉徵。六日律八寸。萬五千五百一十六。丙盛十七萬二千四百一尺。八寸。萬五千五百一十六。丙盛十。七萬二千四百一十。下生安度。丙盛為宮。屈齊商安度徵。六日律八寸七分。小分六微。弱。準八尺。七寸。萬一千六百七十九。分動為宮。隨期商歸嘉徵。六日律八寸六分。小分四。強。準八尺。六寸。八千一百五十六

隨期十五萬一千一百九十九下生未卯隨期爲宮。序始商未卯徵六日律七寸六分小分八強。準七尺六寸第五千九百九十二。形晉爲宮。依行商夷汗徵六日律七寸五分。小分八弱。準七尺五寸萬九千一百五十。下生夷汗形晉爲宮。依行商夷汗徵六日律七寸五分。小分八弱。準七尺五寸萬五千三百二十。五夾鍾十四萬七千四百五十。六下生無射夾鍾。中呂商無射徵六日律七寸四分。小分九強。準七尺四寸萬八千一十八開時十四萬五千四百七十。下生閑掩。開時爲宮。中呂商閑掩徵八日律七寸三分。小分九微弱。準七尺三寸萬七千八百四十。族嘉十四萬三千五百一十。三下生鄰齊族嘉爲宮。內負商鄰齊徵八日律七寸二分。小分九微強。準七尺二寸萬七千九百五十。四垂南十四萬一千五百八十二。下生期保爭南爲宮。物應商期保徵八日律七寸一分。小分九強。準七尺一寸萬八千三百。二十七姑洗十三萬九千九百六十。八下生應鍾。姑洗爲宮。蕤賓商應鍾徵一日律七寸一分。小分一微強。準七尺一寸二千一百八十七。南授十三萬九千六百七十。下生分烏。南授爲宮。南事商分烏徵六日律七寸。小分九大強。準七尺萬八千九百三十變虞十三萬八千八十四下生遲內變虞爲宮。盛變商遲內徵六日律

魏晉明帝詔神龜二年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
二。質未十六萬七千八百下生否與質未爲宮形
否與徵六日律八寸五分小分二微強準八尺五寸四
千九百四十五大呂十六萬五千八百八十八下生夷
則大呂爲宮夾中商夷則徵八日律八寸四分小分三
弱準八尺四寸五千五百八分否十六萬三千六百五
十四下生解形分否爲宮開時商解形徵八日律八
三分小分一強準八尺三寸二千八百五十二凌陰
六萬一千四百五十二下生去南凌陰爲宮族嘉商去
南徵八日律八寸二分小分一弱準八尺二寸五百分一
十四少出十五萬九千二百八十下生分積少出爲宮
爭南商分積徵六日律八寸小分九強準八尺萬八千
一百六十太簇十五萬七千四百六十四下生南呂太
簇爲宮姑洗商南呂徵一日律八寸準八尺木知十五
萬七千一百三十四下生白呂未知爲宮南授商白呂
徵六日律七寸九分八強準七尺九寸萬六千三百四
百八十三時息十五萬五千三百四十下生結躬時
息爲宮變虞商結躬徵六日律七寸八分九少強
準七尺八寸萬八千一百六十六律齊十五萬三千二
百五十三下生歸期厯齊爲宮路時商歸期徵六日
律七寸七分小分九弱準七尺七寸萬六千九百三十
九

七寸。小分一。半強。準七尺三寸三十。路時十三萬六千二百二十。五下生未育。路時爲宮。離宮商未育徵。六日律六寸九分。小分二微強。準六尺九寸四千一百。二寸五。形始十三萬四千三百九十二。下生遲時形始爲宮制時商遲時徵。五日律六寸八分。小分三弱。準六尺八分五千四百七十六。依行十三萬二千五百八十二。上生色盲。依行爲宮。謙待商色育徵。七日律六寸七分三。大強。準六尺七寸七千五十九。中呂十三萬一千七十二。上生執始。中呂爲宮。去滅商執始徵。八日律六寸六分。小分六弱。準六尺六寸七千五百十七。上生分盛徵。七日律六寸五分。小分七微。弱準六尺五寸萬三千六百八十。內負十二萬七千五百六十。上生分動。內負爲宮。歸嘉商分動徵。八日律六寸四分。小分八強。準六尺四寸萬五千四百五十。物應十二萬五千八百五十。上生貨未。物應爲宮。否與商貨未徵。七日律六寸三分。小分九強。準六尺三寸萬八千四百八十。蕤賓十一大呂徵。一日律六寸三分。小分二微強。準六尺三寸四千一百四十六。上生大呂。蕤賓爲宮。夷則商大呂徵。一百三十一。南事十二萬四千一百五十四。下生南千一百三十一。南事十二萬四千一百五十四。下生南

事。窮無角徵不爲宮。十日律六寸二分。小分二弱。準六入三寸一千五百三十一。盛變十二萬二千七百四十分。一小上生分否。盛變爲宮。解形商分否徵。七日律六寸二分。小分三大強。準六尺二寸七千六十四。離宮十二萬一千八百一十九。上生凌陰。離宮爲宮。去南商凌陰徵。七日律六寸一分。小分五微強。準六尺一寸萬二百二十七。制時十一萬九千四百六十。上生少出。制時爲宮分積商少出徵。八日律六寸。小分七弱。準六尺萬三千六百二十。林鍾十一萬九千十八。上生太簇。林鍾爲宮。南呂商太簇徵。一日律六寸。小分七弱。準六尺萬三千一千八百五十一。上生未知。謙待爲宮。白呂商未知徵。五日律五寸九分。小分九弱。準五尺九寸萬七千二百一十六。百二十。林鍾十一萬八千九十八。上生太簇。林鍾爲宮。南呂商太簇徵。一日律六寸。小分七弱。準六尺萬三千一千八百五十一。上生未知。謙待爲宮。白呂商未知徵。五日律五寸九分。小分九弱。準五尺九寸萬七千二百一十三。去滅十一萬六千五百八。上生時息。去滅爲宮。結躬商時息徵。七日律五寸九分。小分二弱。準五尺九寸齊安度爲宮。歸期商屬齊徵。六日律五寸八分。小分四百九十五。尺八寸七千七百八十六。歸嘉十一萬三千三百弱。準五寸七分。小分六微強。準五尺七寸萬一千九百九十九。否與十一萬一千八百六十七。上生形晉。否與爲宮。

魏孝明帝詔神龜二年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

卅九

夷汗商形晉徵。五日律五寸六分。小分八強。準五尺六寸萬六千四百二十。夷則十一萬五百九十二上生夾鍾。夷則爲宮。無射商夾鍾徵。八日律五寸六分。小分二弱。準五天六寸三千六百七十二解形十一萬九千分一百三上生開時。解形爲宮。閉掩商開時徵。八日律五寸五分。小分四強。準五天五寸八千四百六十。去南嘉徵。八日律五寸四分。小分六大。強準五尺四寸萬三千四百六十。分積十萬六千一百八十八上生爭南。分積爲宮。期保商爭南徵。五日律五寸三分。小分九半。強。準五尺三寸萬八千六百八十一。南呂八萬四千九百七十六上生姑洗。南呂爲宮。應鍾商姑洗徵。一日律五寸三分。小分三強。準五尺三寸六千五百六十一。白呂十萬四千七百五十。六上生南授。白呂爲宮。分烏商南授徵。五日律五寸三分。小分二強。準五尺三寸四千三百七十一。結躬十萬三千五百百六十。三上生變虞。結躬爲宮。遲內商變虞徵。六日律五寸二分。小分六少強。準五尺二寸萬一千一百一十四。歸期十萬二千一百六十九上生路時。歸期爲宮。未育商路時徵。六日律五寸一分。小分九微。強。準五尺一寸萬七千八百五十七。

未卯十萬七百九十四上生形始。未卯爲宮。遲時商形始徵。六日律五寸一分。小分二微。強。準五尺一寸四千八十七。夷汗九萬九千四百三十七上生依行。夷汗爲宮。色育商依行徵。七日律五寸。小分五強。準五尺萬二百二十。無射九萬八千三百四。上生中呂。無射爲宮。執商中呂徵。八日律四寸九分。小分九強。準四尺九寸。萬八千五百七十三。閉掩九萬六千九百八十。上生南中。閉掩爲宮。內盛商南中徵。八日律四寸九分。小分三萬八千七百七十九。應鍾九萬三千三百三十三。鄰齊九萬五千六百七十五。上生內負。鄰齊爲宮。分動商內負徵。七日律四寸八分。小分六微。強。準四尺八寸萬一千九百六十六。弱。準四尺九寸五千。三千三百三十七。上生南事。分烏窮次無徵。不爲宮。七日律四寸七分。小分三微。強。準四尺七寸六千五十九。遲內九萬二千六十六上生盛變。遲內爲宮。分否商盛變徵。八日律四寸六分。小分八弱。準四尺六寸萬五千一百四十。云。

并。許御亦作酌。
五音集韻。見。五音篇。角切。
五戲。音義。見。海。見。兒。見。
確苦。音握。陽韻。洪武。
聲。見。洪。又。玉韻。庚切。
千羊。庚韻。又。洪切。
武樂。抽。庚切。

十律

黃鍾應鐘
並見上天
監元年

魏孝明帝詔神龜

二年

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

四

魏孝明帝詔神龜二年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四

之柱又一寸之內。有萬九千六百八十三分。微仲儒私考準當施柱。但前却柱中以約準分。則韻已自應合。其中絃粗細須與琴宮相類。施軫以調聲制禁。謠邪正人之心也。《軫》龍須之下名之曰軫。蓋弦之緊緩。皆由軫也。與黃鍾相合。中絃下依數畫六十律。清濁之節。其餘十二絃須施柱。如箏剗。狀如琴。長六尺。十三弦卽於中絃案盡一周之聲度。著十二絃上。然後依相生之法。以次運行。取十二律之商徵。商徵既定。又依琴五調。調聲之法。以均樂器。然後錯采衆聲。以文飾之。若事有乖。此聲則不和。且燧人不師資而習火。《三省曰》古者未有火化。燧人氏始鑽燧出火。教民熟食。延壽不束脩。以變律。延壽即京房之師。焦延壽也。言無所師承。而變十二律。爲六十律也。孔子曰。自行束脩以上。吾未嘗無誨焉。朱元晦注曰。脩。脯也。十牋爲束。古者相見必執贊。以爲礼。束脩其至薄者也。故云知之者欲教而無從。心達者體知而無師。苟有一毫所得。皆關心抱。豈必要經師受。然後爲奇哉。尚書蕭寶寅奏。仲儒學不師受。輕欲制作。事遂寢。《書法》書不行。何惜之也。禮樂之事。綱目每詳書之。是故仲儒奏律準書。王朴作律準書。終綱目。

綱目

平州見秦
王政三年

骨鯁見西
楚霸王三
嵩高見漢
武帝元封
元年中歲

歸寧詳見

書律準二秋八月魏中尉元匡免復以爲平州刺史。魏中尉東平王。所奪憤恚復治其故棺。集覽元匡先嘗造棺。欲輿詣闕。奏論高肇罪惡。今治其舊棺。又欲奏攻澄也。欲奏攻澄。因奏匡罪狀。廷尉處以死刑。詔削官爵。而以侯剛代之。郎中辛雄奏曰。匡歷奉三朝。骨鯁之迹。朝野具知。故高祖賜名曰匡。先帝已容之於前。陛下亦宜寬之於後。若終貶黜。恐杜忠臣之口。乃復除匡平州刺史。書法初。魏胡太后數幸宗戚。書復以何美改過也。

九月魏太后遊嵩高。初。魏胡太后數幸宗戚。勲貴之家。侍中崔光表諫曰。禮諸侯非問疾弔喪。而入諸臣之家。謂之君臣爲謔。不言王后夫人。明無適臣家之義。集覽不言王后夫人者。明無此禮也。夫人父母在。有歸寧。沒則使卿寧。詩。泉水。明無此禮也。夫人父母終。思歸寧。而不得。注。國君衛女思歸也。嫁於諸侯。父母在。則歸寧。沒則使夫人。寧於兄弟。漢上官皇后。將廢昌邑霍光外祖也。親爲宰輔。后猶御武帳以接羣臣。示男女之別也。願陛下簡息遊幸。則率土屬賴。舍生仰悅矣。不聽。至是遊嵩高數日。而還。發明魯文姜齊之女。而春秋於其如齊。未嘗不正色書之。誠以婦人不

梁武帝蕭衍天監十八年

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

四

閻告李苦
悶二切

世史正綱

書魏神龜

三年以後

正光

七年正月

庚子

訃音付
不釋祭服
而往哭詳
見記檀弓
襚音遂贈
絰衣也

魏孝明帝神龜二年

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

四二

當踰閻閼故也。胡氏淫汚固不足道。然書法則不可不謹。綱目書魏太后遊嵩高。其惡不待貶絕而自見矣。(書法)凡遊讏也。太后遊讏之讏也。綱目書遊八詳晉安帝

元興三年而後書遊三燕符氏魏太后蜀太后太妃

法遊讏也。太后遊讏之讏也。綱目書遊八詳晉安帝

深源子恭祖塋等以才用見畱餘皆罷遣

冬十二月魏司徒任城王澄卒

文宣立

○梁正光通元年春正月日食○梁左將軍馮

道根卒

梁主春祠二廟(三省曰)二廟。帝立太廟祀太

又有小廟太祖太夫人廟也。非嫡故別立廟。皇帝每祭太廟訖乃詣小廟亦以一太牢如太廟禮。有二廟令掌廟事既出宮有司以道根訃聞。梁主問中書舍人朱异曰吉凶同日可乎。對曰昔衛獻公聞柳莊死不釋祭服而往哭之。昔衛太史柳莊寢疾。公曰若疾革雖當祭必告。公再拜稽首請於刀曰有臣柳莊也者非寡人之臣。社稷之臣也。聞之死請往。不釋服而往。遂以襚之道根有勞王室。臨之禮也。梁主卽幸其宅哭之慟。高麗入

貢于梁○秋七月魏侍中元又殺太傅清河王懌幽太

后于北宮

魏太傅侍中清河王懌美風儀

胡太后逼而

三省曰主食者也列陳食者也下筆署名也

靈音誓

勞也
之切

梁武帝蕭衍普通元年

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

四二

謚法施而中
禮曰文不隱
無屏曰貞

考異江上
漏梁字

三省曰旋
反也

謚法服敵公
莊曰嚴威而
不猛曰嚴
將軍詩曰驥
世奇功捷邵
陽請省韋叡

任蕭皇水寧
自是南方便
騎射應湏比
敵長有似合
肥稱謝帥不
殊赤壁訝周
郎英雄得志
多乘隙管取
威名海內揚
考異殺當
作弑

送略渡江梁封爲中山
王爲略後還魏張本
主方崇釋氏士民無不從風而靡獨叡自以位居大臣不欲與俗俯仰所行略如平日卒謚曰嚴馮智舒曰永昌晉之縣名屬零陵郡宋齊梁俱因之隋省入零陵縣故址在永州府祁陽縣西八十里書法書叡卒而書相○柔然殺伏跋可汗其弟阿那瓌立尋出奔魏國人立婆羅門爲可汗初柔然佗汗可汗納伏名敦之妻侯子伏跋既立忽亡其幼子祖惠有巫地萬言祖惠今在帳中自云恒在天上我不能呼之乃於大澤中施帳幄祀天神祖惠忽在天人也信用其言干亂國政祖惠浸長語其母曰我常在地萬家上天者地萬教我也其母以告伏跋不信旣而在伏跋欲誅具列會阿至羅入寇伏跋擊之敗還侯呂陵

子昌

子昌

魏孝明帝詔正光元年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四
史中山王熙英之子也與弟略纂皆爲清河王懸所厚聞懸死起兵於鄴表請朱元叉劉騰長史柳元章等執遊將死與故知書曰太后見廢北宮清河橫受屠酷上幼年獨在前殿君親如此無以自安故帥兵民欲建大義於天下但智力淺短旋見囚執上憇朝廷下憇相知本以名義干心不得不爾流腸碎首復何言哉凡百君子各敬爾儀爲國爲身善最名節聞者憐之熙首至洛陽親故莫敢視前驍騎將軍刀整獨收而藏之略亡抵故人河內司馬始賓始賓與略轉依西河太守刀雙匿之經年時購略甚急略懼雙曰會有一死所難遇者爲知已死耳願不以爲慮略固求南奔雙乃使從子昌

憤邑而卒謚曰文貞書法於是僕射游肇不肯下署既欲幽其祖母

大書之矣綱目書幽太后二魏胡氏齊胡氏幽木葉

江淮海溢○魏相州刺史中山王熙魏相州刺史中山王熙英之子也與弟略纂皆爲清河王懸所厚聞懸死起兵於鄴表請朱元叉劉騰長史柳元章等執遊將死與故知書曰太后見廢北宮清河橫受屠酷上幼年獨在前殿君親如此無以自安故帥兵民欲建大義於天下但智力淺短旋見囚執上憇朝廷下憇相知本以名義干心不得不爾流腸碎首復何言哉凡百君子各敬爾儀爲國爲身善最名節聞者憐之熙首至洛陽親故莫敢視前驍騎將軍刀整獨收而藏之略亡抵故人河內司馬始賓始賓與略轉依西河太守刀雙匿之經年時購略甚急略懼雙曰會有一死所難遇者爲知已死耳願不以爲慮略固求南奔雙乃使從子昌

江淮海溢○魏相州刺史中山王熙魏相州刺史中山王熙英之子也與弟略纂皆爲清河王懸所厚聞懸死起兵於鄴表請朱元叉劉騰長史柳元章等執遊將死與故知書曰太后見廢北宮清河橫受屠酷上幼年獨在前殿君親如此無以自安故帥兵民欲建大義於天下但智力淺短旋見囚執上憇朝廷下憇相知本以名義干心不得不爾流腸碎首復何言哉凡百君子各敬爾儀爲國爲身善最名節聞者憐之熙首至洛陽親故莫敢視前驍騎將軍刀整獨收而藏之略亡抵故人河內司馬始賓始賓與略轉依西河太守刀雙匿之經年時購略甚急略懼雙曰會有一死所難遇者爲知已死耳願不以爲慮略固求南奔雙乃使從子昌

江淮海溢○魏相州刺史中山王熙魏相州刺史中山王熙英之子也與弟略纂皆爲清河王懸所厚聞懸死起兵於鄴表請朱元叉劉騰長史柳元章等執遊將死與故知書曰太后見廢北宮清河橫受屠酷上幼年獨在前殿君親如此無以自安故帥兵民欲建大義於天下但智力淺短旋見囚執上憇朝廷下憇相知本以名義干心不得不爾流腸碎首復何言哉凡百君子各敬爾儀爲國爲身善最名節聞者憐之熙首至洛陽親故莫敢視前驍騎將軍刀整獨收而藏之略亡抵故人河內司馬始賓始賓與略轉依西河太守刀雙匿之經年時購略甚急略懼雙曰會有一死所難遇者爲知已死耳願不以爲慮略固求南奔雙乃使從子昌

汝南見漢景帝三年

酌音宿

三省曰近郡也輔諸華面詳見易華卦又詳見旱許于切韻二韻

丑辛

日吉不日所入也。生嶧嶮西烏鼠山。西南曰嶧嶮。淮南子曰。經細柳西方之地。嶧嶮日所入也。十洲記曰。扶桑在碧海中長數千丈。一千餘圍。兩榦同根。更相依倚。是以名扶桑道。西立歸正。歸德慕化慕義。四里以處四方降者。及阿那瓌入朝。以燕然館處之。阿那瓌屢求返國。朝議異同不決。以金百斤賂元。又遂聽北歸魏。以京兆王繼爲司徒。○魏遣使如梁。復通好。
梁普通二年春正月。梁置孤獨園。以收養窮民也。三祖釋氏須達多長者之爲耳。魏發兵納阿那瓌于柔然不克。魏發近郡兵萬五千人。使懷朔鎮將楊鈞將之。送柔然可汗阿那瓌返國。右丞張普惠上疏曰。蠕蠕久爲邊患。今革面稽首。束身歸命。撫之可也。集覽華面。君子豹變。小人革面。伊川傳曰。君子良善。則已從能心化。亦革其面。以從君上之教令。乃更自勞擾。興師虜臣。未見其可也。況今旱曠方甚。干時而動。其可濟乎。

魏孝明帝謂正光元年。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四。魏清河王悅。了無恨。元叉。汝南侯呂陵冬十月。魏以汝南王悅爲太尉。魏主使將至。魏主使京兆王繼侍中崔光等迎之。賜勞甚厚。引見置宴。置阿那瓌位於親王之下。立爲朔方公。端端王。時魏方彊盛。於洛水橋南御道東作金陵。燕然扶桑。嶧嶮。四館。三省。旦桑在東。日所出。嶧嶮在西。日所入。山海經曰。大荒之中。扶陽谷上有扶桑。日所出也。灰野之山。有樹青葉赤等。名魏。梁普通二年。通鑑綱目集說第十三。魏武帝蕭衍普通二年。

三省注爲力士舞蓋進退坐作之氣與舞同也

援于元切
引也

巨萬。萬萬
也。巨萬萬
計者。萬萬
萬也。

廣
記

閣不得閑。康生奪千牛刀斫之。乃得定。司空。公私屬請。唯視光禍多少。刻捷六鎮。歲以著明。前拓書。又殺司徒。清河王。讓崔光。又繼之亂。朝也。又綱。列書。又。元。又。崔。司。遷。道。書。又。元。又。崔。司。遷。太。經。于。之。之。同。列。如。元。又。邦。燐。冊。舉。嘗。立。劉。騰。之。下。所。以。國。

殺將軍奚康生。以宦者劉騰爲司空。京兆王繼爲太保。
崔光爲司徒。魏元又劉騰之幽。胡太后也。右衛將軍奚康
生預其謀。又使之領左右。康生子難當娶。

崔光爲司徒。生預其謀。又使之領左右。康生子難當娶。胡太后也。右衛將軍奚康安。魏主朝太后于西林園。文武侍坐。酒酣。迭舞。康生乃爲力士。憚及折旋之際。每顧視太后。舉手蹈足。瞋目厲聲。執殺之勢。太后解其意。而不敢言。日暮。太后欲攜帝宿宣光殿。侯剛不可。康生曰。至尊陛下之舅。豈

魏孝明帝詔

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

四五

月梁以裴邃爲豫州刺史

陽民爲內應。恐魏覺之。先移

捺。乃曷切
字或作抹切

見集覽

三省注纂
集也

魏揚州云。聞欲脩白捺故城。集覽白捺。城名稍相佐。皆曰。此無脩白捺之意。以實報之。錄事叅軍楊侃曰。白捺小城。本非形勝。遂好狡數。今集兵遣移。恐有他意。稚大寤。令侃報移曰。彼之纂兵。想別有意。何爲妄構白捺。他人心。予忖度之。勿謂秦無人也。智晉士曰。會在秦。晉人謀歸之。及行。繞朝贈之。以策曰。子無謂秦無人。吾謀適不用也。遂得移。以爲魏人已覺。卽散其兵。

考異提要

那瓌婆羅門八字

無以處阿那瓌婆羅門

高車擊柔

柔然可汗婆羅門降魏。平月。魏分柔然爲國。以處阿那

瓌婆羅門。高車伊匐擊柔然可汗婆羅門。大破之。婆羅門阿那瓌。阿那瓌乞兵送還。詔中書門下博議。涼州刺史袁翻曰。自國家都洛以來。蠕蠕高車。迭相吞噬。始則蠕蠕授首。旣而高車被擒。今高車自奮於衰微之中。亮雪讐恥。誠由種類繁多。終不能相滅。自二虜交閼。邊境無塵麾。數十年矣。此中國之利也。今蠕蠕兩主相繼。誠三省曰。兩主。謂阿那瓌。婆羅門。戎狄禽獸。終無繩罔之節。

劉石之亂

劉石之患。晉惠帝時。石勒據襄國。號後趙。且蠕蠕

劉石之亂。劉石之患。晉惠帝時。劉元海據離石。稱漢。劉曜改號趙。晉元帝時。石勒據襄國。號後趙。且蠕蠕

當

然存亡繼絕。帝王本務。若棄而不受。則虧我大德。若納而撫養。則損我資儲。或全徙內地。則非直其情不願。亦恐終有劉石之患。謂漢徙胡羯於內地。至於晉世。卒當高車跋扈之勢。豈易可知。今蠕蠕雖亂。部落猶衆。處處葵布。以望舊主。高車雖彊。未能盡服也。愚謂蠕蠕二主。並宜存之。居阿那瓌於東。處婆羅門於西。分其民各主。有攸屬。阿那瓌所居。非所經見。不敢臆度。婆羅門請脩酒泉之北。三省曰。此西海。非王莽所置。西海郡之西海。但言在酒泉之北。則別有西海故城也。按北史蠕蠕傳。又按晉志。漢獻帝興平二年。武威太守張稚。請置西海郡於居延。蓋此卽漢晉舊郭也。去高車所居金山千餘里。金山形如兜鍪。其後突厥居金山之陽。卽此山實北地。索隱曰。沃水之灌沃者。衍地之平延者。宜遣一良將配以兵仗。監護婆羅門。因令屯田。以省轉輸之勞。其北

三省注畔
鄭玄曰。拔

渙武強也
梁武帝蕭衍普通二年。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
四七

文姦回詳見書
泰誓下篇又

見春秋左傳
魯宣公三年

三省曰吐若

奚泉在懷湖

鎮北無結山

下考異討當作

寅

考異提要殺

作弑按綱目

高昌吐谷渾

突厥皆書弑

當從提要

考證自立當

李

統生正德還本賜爵西豐侯。怏怏不滿意常蓄異謀。是

歲奔魏。魏人待之甚薄。正德逃歸。垂泣而誨之。復其封

爵。爲後正德納侯景。張本發明正德書奔魏書逃歸。

不聞正其背父叛君之罪。則梁主政刑之失。爲可知矣。

自然是正德之所以敢於如此者。亦知梁主之必不殺已故也。

於是而後尤而効之。狃於爲惡。無所顧忌者多矣。亂階

弭乎。柔然王婆羅門叛魏。魏討而執之。柔然婆羅門

達(集覽)嘵達。卽悒怛國。本大月氏種。或曰高車別種。都

拔底延城。蓋王舍也。顏師古曰。嘵達。本虜複姓。因爲國

號。後訛爲悒怛耳。魏以平西長史費穆爲行臺。將兵討

之。柔然遁去。穆曰。戎狄之性。見敵即走。乘虛復出。若不

使之破膽。終恐疲於奔命。三省曰。昔巫臣遺子重子反

書曰。吾必使汝死於奔命。以死奔命者。赴急之矢也。乃

簡精騎伏山谷。以步兵之羸者爲外營。柔然果至。奮擊

破之。婆羅門爲涼州軍所擒。送洛陽。書詣柔然。未有書

奔命詳見春秋左傳。魯成公七年。改爲費氏。連氏後。費連氏後。改爲費氏。春秋左傳傳。魯成公七年。

梁武帝蕭衍普通四年。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四八

則臨大磧。野獸所聚。使蠕蠕射獵。彼此相資。足以自固。外以輔蠕蠕之微弱。內亦防高車之畔涣。此安邊保塞之長計也。若婆羅門能收離聚散。復興其國者。漸令北轉。徙度流沙。則是我之外藩。高車勍敵。西北之虞。可以無慮。如其姦回反覆。不過爲逋逃之寇。於我何損哉。回轉。故西海郡於十一月。魏討叛氐不克。魏以東益南秦氐皆臺擊之。琛恃劉騰之勢。貪暴無所畏忌。大爲氏所敗。婆羅門於十一月。魏討叛氐不克。魏以東益南秦氐皆

○魏正光三年夏四月。高車王弟越居殺其王伊匐而自立。○五月朔日食既。書法食既大變也。是歲正德奔

矣。綱目書食既十有二。未有無其應者也。冬十一月。魏行正光曆。初。魏世宗

浸疎。世宗拓拔恪廟號。命更造新曆。至是著作郎崔光。取張龍祥等九家所上曆。候驗得失。合爲一曆。行之

梁西豐侯正德奔魏。旣而逃歸。初。梁主養臨川王宏之子正德爲子。及太子

叛魏。亡歸厭厭門。叛魏亡歸厭

統生

呼韓款塞
事見漢宣
帝甘露二

參察動靜
見漢光武

十六年正月
三省曰懷

玄鎭之東
禦夷鎮之

後魏懷荒
御史二鎮

皆在蔚州

卷之三

卷之四

魏蘭根說崇曰。昔緣邊初置諸鎮。地廣人稀。或徵發中
原。彊宗子弟。或國之肺腑。寄以爪牙。中年以來。有司號
爲府戶。役同廝養。官婚班齒。致失清流。而本來族類。各
居榮顯。顧瞻彼此。理當憤怨。宜改鎮立州。分置郡縣。凡
是府戶。悉免爲民。入仕次敘。一準其舊。文武兼用。威恩
並施。此計若行。國家庶無北顧之慮矣。崇爲之奏聞。事
寢不報。爲後改鎮爲州。無及於事。張本。書法。婆羅門書。叛書討阿那瓌。執魏使。則曷爲書擊之。病魏也。納所不
宜納。以自取侮。魏亦不能無責矣。書擊。魏矢野眞民皮

中平
土普
解

魏蘭根說崇曰。昔緣邊初置諸鎮。地廣人稀。或徵發中
原。彊宗子弟。或國之肺腑。寄以爪牙。中年以來。有司號
爲府戶。役同廝養。官婚班齒。致失清流。而本來族類。各
居榮顯。顧瞻彼此。理當憤怨。宜改鎮立州。分置郡縣。凡
是府戶。悉免爲民。入仕次敘。一準其舊。文武兼用。威恩
並施。此計若行。國家庶無北顧之慮矣。崇爲之奏聞。事
寢不報。爲後改鎮爲州。無及於事。張本。書法。婆羅門書。叛書討阿那瓌。執魏使。則曷爲書擊之。病魏也。納所不
宜納。以自取侮。魏亦不能無責矣。書擊。魏矢野眞民皮

榆豎尹切
紀綱見周
威烈王二
十三年

六韓拔陵反。初。元叉既幽胡太后。常入直於殿側。曲盡佞媚。帝寵信之。叉出入恒令勇士持兵先後。時出休於千秋門外。施木欄檻。集覽。楯。闌。上。臨。魏主所居。邊之飾。亦以防人墮。墮。今階際木均欄。是使腹心防守。以備竊發。其始執政。矯情自飾。時事得失。頗以關懷。旣得志。遂驕。懷貪吝。嗜酒好色。與奪任情。紀綱壞亂。父京兆王繼。尤貪縱。受賂遺。請屬有司。莫敢違者。牧守令長率皆貪汙之人。由是百姓困窮。人人思亂。未幾。沃野鎮民破六韓拔陵聚衆反。殺鎮將破六韓。虜三字姓。拔陵。

魏書明帝 論 正光四年
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
四八

壞帥其衆入魏境求賑給。魏以左丞元孚爲行臺。持節撫之。將行。表陳便宜。曰。蠕蠕久來彊大。今自亂亡。宜因此時。善思遠策。昔漢宣之世。呼韓款塞。漢遣董忠韓昌領邊郡士馬。送出朔方。因畱衛助。光武時亦使中郎將段彬置安集掾史。隨單于所在。參察動靜。今宜略依舊事。借其閑地。聽其田牧。粗置官屬。示相慰撫。嚴戒邊兵。因令防察使親得不至矯詐。疎不從。

三月。魏司空劉騰卒。法書。劉騰又黨也。嘗幽太后矣。

夏四月。柔然王阿那瓌執魏使者犯魏邊。魏發兵擊之。不及而還。阿那瓌於柔玄懷荒。元孚持白虎幡勞。二鎮之間。阿那瓌衆號三十萬。陰有異志。遂拘畱孚。引兵而南。所過剽掠。至平城。乃聽孚還。有司奏孚辱命。抵罪。遣尚書令李崇。僕射元纂。帥騎十萬擊柔然。阿那瓌聞之。驅民北遁。崇追之。三千餘里。不及而還。纂使參軍于謹。追至郁對原。前後十七戰。屢破之。謹性深沉。有識量。涉獵經史。少時屏居閭里。不求仕進。或勸之仕。謹曰。州郡之職。昔人所鄙。台鼎之位。須待時來。(集覽)台鼎。三公上應。台鼎纂聞。而辟之。崇長史

屬。示
杜
慰
撫
屬
戒
邊

柔然王阿那瓌執魏
羣臣持白虎幡

陰有異志。遂拘畱宇。字還。有司奏孚辱命。

里。不及而還。纂使參屢破之。謹性深沉。有

須待時來(集覽)台鼎
纂聞而辟之。崇長

A vertical strip of aged, yellowish-brown paper. At the bottom right corner, there are two rectangular seals. The top seal is larger and contains four characters in seal script, likely reading '周易' (Zhouyi). The bottom seal is smaller and also contains four characters, though less clearly legible. The rest of the page is mostly blank, with some very faint, illegible markings or smudges visible along the left edge.

卷之三

崇文成皇后兄誕之子歷方有時望

羣臣皆以爲然。乃加崇使持節北討大都督命將軍崔

魏孝明帝正光五年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五

遲廣陽王深皆受節度。司馬公曰：李崇之表所以銷禍於未萌。制勝於無形。魏肅宗旣不能用。及亂生之日。曾無愧謝之言。乃更以爲崇罪。彼不明之君。烏可與謀哉。

魏秦州莫折大提反。陷高平。大提死。子念生代領其衆。

(集覽)

魏自破六韓拔陵反。二夏幽涼寇盜蜂起。

薛珍等殺之。推其黨莫折大提爲秦王。

莫折。閨西族姓也。大提其名。魏遣雍州刺史元志討之。南秦州人亦殺

刺史崔遊以城應大提。大提遣其黨襲高平。堯之殺。

尚書元脩義爲西道行臺。帥諸將討之。

軍崔暹討拔陵戰于白道敗績。

崔暹違李崇節度與拔

針曰：白道。疑是地名。未詳處所。唯大同府大同縣有白道泉。相傳卽飲馬長城窟處。未知是否拔陵辯力攻崇。

崇力戰不能禦。引還雲中。廣陽王深上言先朝都平城。以北邊爲重。盛簡親賢。擁麾作鎮。配以高門子弟。以死。

秋七月魏將

防渴

前十六

防渴

三省曰：高門子弟謂其先世與比者所謂

魏同起代

九

大姓九

十

魏同起代

始徐州見秦
八年彭城
武建武六
三年省註
之軍也。渢
在龍阪之
兩秦謂莫
折念生及
張長命等

者八月梁徐州刺史成景儁拔魏童城
凡食少兵精利速戰糧多卒衆宜持久今隴賊猖狂非
有素蓄其勢在於疾攻遲則人情離沮故高壁深壘者
王師全制之策也但天下久泰人不曉兵奔利不相待
逃難不相顧將無法令士非敎習不思長久之計各有
輕敵之心如令隴東不守渢軍敗散則兩秦遂彊三輔
裨帥精兵數千出麥積崖以襲其後三省曰麥積崖在今秦州天水縣東百里狀如麥積故名則渢岐之下羣
危弱國之右臂於斯廢矣宜勒大將堅壁勿戰別命偏
妖自散矣以苗爲統軍與別將淳于誕俱出梁益未至
莫折念生遣其弟天生將兵下隴元志與戰兵敗東保
岐州魏改鎮爲州始思李崇元深之言詔諸州鎮軍實非
善法以千人爲軍軍置將百人爲幢幢置帥執刺史宋
穎據州反穎密求救於吐谷渾伏連壽自將救梁州于
善提棄城走追斬之城民復推穎爲刺史冬十月梁取魏建陵曲木琅邪等

秀容兄晉
安帝隆安
二年睢陵見宋
爾朱注同
上年明帝太始
三年朱榮事
突厥渾音
晉元帝建
武元年
一年琅邪見周
三十

有罪配隸者皆免爲民改鎮爲州魏秀容人乞伏莫于等反酋長爾朱榮討平之榮羽健之玄孫也御衆嚴整時四方兵起榮段榮竇泰皆往依之侯景司馬子如賈顯度九月梁取魏睢陵荆山襲壽陽不克城名在鳳陽府鍾離廢縣西八十三里梁魏戰爭時築裴邃帥騎三千襲壽陽夜斬關而入克其外郭魏揚州刺史長孫稚禦之一日九戰後軍失道不至遂引兵還別將擊魏淮陽魏使行臺酈道元都督河魏涼州閒主琛救壽陽安樂王鑒救淮陽梁兵敗績亂刺史宋穎以吐谷渾兵討平之魏涼州幢帥于善提穎據州反穎密求救於吐谷渾伏連壽自將救梁州于善提棄城走追斬之城民復推穎爲刺史冬十月梁取魏建陵曲木琅邪等

三省注東

魏孝明帝詒正

五年

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

五二

建陵山下拔曲木（三省曰）曲木水經注。木水過建陵縣故城東。又南逕陵山。西魏立大堰遏水西流。兩瀆之會。置城防之。曰曲木戍將軍彭寶孫拔琅邪。檀丘。裴邃拔狄城。甓城。進屯黎漿。魏東海太守以司吾城降。司吾。漢東海郡。司吾縣之故城也。將軍曹世宗拔曲陽秦墟。魏守將多棄城走。

反魏遣兵討之不克。（馮智舒曰）營州後魏所置。本漢河易州。五代周克三關。此繫鴈門關衝要。宋置廣信軍。金改遂州尋廢元省縣。復置遂州。本朝省入安肅縣。故址在保定府安肅縣西二十五里。

魏營州人就德興

廢定遠縣幽州見漢桓帝延熹四年夏州見漢武帝元朔二年朔方郡考異討當作擊。

霍州北沛郡曲陽縣後離入鍾離定遠縣。幽州見漢桓帝延熹四年夏州見漢武帝元朔二年朔方郡考異討當作擊。

之○魏朔方胡反夏州刺史源子雍討平之

魏朔方胡反圍夏州

刺史源子雍城中食盡。衆無二心。子雍欲自出求糧。雷其子延伯守統萬將佐皆曰。不若父子俱去。子雍泣曰。吾世荷國恩。當畢命此城。但無食可守。故欲往東州爲諸君營數月之食。若幸而得之。保全必矣。乃帥羸弱詣東夏州運糧。延伯與將佐哭而送之。行數日。爲胡帥曹阿各拔所擒。子雍潛遣人齎書。敕城中努力固守。延伯

胡琛寇魏幽北華三州。魏遣兵討之。○胡琛寇魏幽北華三州。魏遣兵討之。魏朔方胡反圍夏州

統萬見晉安帝義熙九年

顥下老切

鐵勒見宋文帝元嘉七年敕勒

肱姑橫切

瑩音營繁定切。瑩音營繁定切。

曰。吾父吉凶未可知。方寸焦爛。但奉命守城。所爲者重。不敢以私害公。諸君幸得此心。於是衆感其義。莫不奮厲。子雍雖被擒。胡人常以民禮事之。子雍爲陳禍福。賊衆遂降。子雍見行臺北海王顥。具陳諸賊可滅之狀。集覽一顥。北海王名顥。使爲先驅。時東夏圍境皆反。子雍轉聞而前。九旬之中。凡數十戰。遂平東夏州。徵稅粟以饋諸子。皆有才具。而天降喪亂。終無救魏氏之衰也。魏以統萬。二夏由是獲全。子雍懷之子也。（三省曰）源氏二部。亦與之同。以此疲兵擊之。必無勝理。不若選練精兵。守恒州諸要。更爲後圖。遂與李崇引兵還平城。崇爲諸將曰。雲中者。白道之衝。賊之咽喉。若此地不全。則并肆危矣。當畱一人鎮之。誰可者。衆舉費穆。崇乃請穆爲朔州刺史。○賀拔度。父老子。及宇文

費穆。崇之盛樂。魏之雲中。此觀之則漢之雲中。唐之振武。軍節度使治所皆於謹外困於賊。張本。

十一月。莫折念生遣其弟天生

雲山。唐之振武。軍節度使治所皆於謹外困於賊。張本。

軍政（三省曰）爲深內困

異音異

三省註魏

置梁州於南鄭。置巴州於西郡。置益州於武興郡。置秦州於秦州。置於仇池。

陷魏岐州殺都督元志○蜀賊寇魏雍州討平之○十

二月梁復取二關圍魏郢州不克○魏汾州胡反○魏

秦州平魏子建招諭南秦諸氏。稍降附。遂復六郡。十二歲。魏以子建爲行臺。梁巴秦益皆受節度。

梁以散騎常侍朱异掌機政

是歲周捨坐事免。朱异代掌機密軍旅謀議方鎮改易朝儀詔敕皆典之。爲朱异亂梁發明掌機政未有書。而此書之者。所以志其蔽主亡國之端也。書法掌機政何譏也。何譏國家機密凡腹心大臣皆與知焉。梁之禍朱异力也。故謹志之。

世史正光綱書魏正光六年六月以後孝昌元年二年淳文

己巳

○普孝昌元年

春正月梁取魏南鄉郡及馬

圈等城○魏徐州刺史元法僧反

魏發兵討之遂降梁

法僧素附元又見又驕恣恐及禍謂中書舍人張文伯曰吾欲與汝去危就安能從我乎。文伯曰我寧死見丈陵松柏安能去忠義而從叛逆乎。法僧殺之遂殺行臺高誼。稱帝改元。魏發兵擊之。法僧乃遣其子景仲降梁。

長史正光六年以後孝昌元年二年淳文

長史

長史元顯和舉兵與戰。法僧擒之。執其手慰諭之。顯和曰翁以地叛獨不畏良史乎。我寧爲忠鬼不能爲叛臣。法僧殺之。梁以元略爲大都督。與將軍陳慶之等將兵應接。魏行臺蕭寶寅都督崔延伯討莫折天生敗之岐雍龍東皆平莫折天生軍於黑水(三省曰黑水又北流注于渭。魏以崔延伯爲都督討之。與行臺蕭寶寅軍于馬嵬(集覽)馬嵬地名在京兆興平縣西二十三里。延伯素驍勇。寶寅趣之使戰。延伯曰。明晨爲公參賊勇怯。乃選精兵數千。西度黑水。直抵天生營下。徐引兵還。天生開營爭逐之。其衆十倍蹙延伯於水次。寶寅望之失色。延伯自爲後殿。不與之戰。使其衆先度。部伍嚴整。天生兵不敢擊。寶寅喜曰。崔君之勇。關張不如。延伯曰。此賊非老奴敵也。明公但安坐。觀老奴破之。乃勒兵出戰。身先士卒。陷其前鋒。將士盡銳競進。大破之。浮斬十餘萬。追奔至小龍(馬智節曰小龍山名在鳳翔府隴州西巖嶂高險不通。軌轍漢張衡詩我所思兮在漢陽。欲往從之。龍坂長即此。(三)

參賊之參卽參伍以變之參蓋更相考覈以驗賊之勇怯也。詳見易繫辭本義。殷丁練切。上功曰殷。軍在前曰殷。營後曰殷。

梁武帝蕭衍普通六年

通鑑綱目集說

第三十

通鑑綱目集說

第三十一

通鑑綱目集說

第三十二

通鑑綱目集說

魏孝明帝諱正光五年

通鑑綱目集說

五三

邃音歲

新蔡見漢
宣帝甘露
三年

卷之三

魏孝明帝詔孝昌元年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五
北。小隴山。在岐州武都郡南。田西北五代志。南田作
南由。南由唐隴州之吳山縣。卽其地。岐雍及隴東皆平。
將士稽雷採掠。天生遂塞隴道。由是諸軍不能前進。寶
寅破宛川。俘其民。集覽宛川。卽岐州陳倉縣。後魏攻曰
宛川以美女十人賞岐州刺史魏蘭根。蘭根辭曰。此縣
介於彊寇。不能自立。故附從以救死。官軍之至。宜矜而
撫之。柰何助賊爲虐。剪以爲梁。裴邃敗魏師于壽陽。梁
主詔西昌侯淵藻。將衆前驅。豫章
邃拔新蔡郡。梁主詔西昌侯淵藻。將衆前驅。豫章
王綜與諸將繼進。遂拔鄭城。集覽鄭城。周初封管叔鮮
於此。春秋爲鄭國之華邑。秦屬三川郡。漢屬河南。今亦
梁鄭州是汝穎之間。所在響應。魏河間王琛等憚邃威
名。軍於城父。三省曰。一城父縣名。漢屬沛郡。魏晉以來。屬
譙郡。宋脩城父爲浚儀縣。屬陳雷郡。寄治譙郡長垣
縣界。魏收志。陳雷郡。浚儀縣。注。有城父累月不進。魏朝
遣使賚齋庫刀以趣之。陳濟曰。齋庫刀謂齋庫中之刀
也。所謂齋仗兵仗之精利。貯于齋中者也。胡三省註。謂
子牛刀也。琛至壽陽。欲決戰。長孫稚以爲未可。不聽。引
兵出擊。邃爲四甄以待之。四甄。甄。軍號也。晉周訪討杜

憐先挑戰而僞退。稚琛悉衆追之，四甄競發。魏師大敗，斬首萬餘級。琛走入城。稚勒兵而殿，遂閉門自固。不敢擊之。元略於彭城南略大敗，鑒不設備。法僧出擊，大破之。梁王或爲司空，封始安郡公。魏復遣安豐王延明、臨淮主魏劉騰旣卒，胡后及元叉亦自寬。元叉亦左，右防衛微緩。元叉亦對魏主謂羣臣曰：「今隔絕我母子耳，因出家修道於閒居寺。」太后聲色愈厲。魏主深匿形迹。太后無復屬魏主矣。是二宮無復跡。太后相與定計。於是二宮會太后，而深畏憚之。會太后領軍許之，特筆也。領軍霍氏之將，誅也。先書罷其領軍，特筆也。領軍。

壞亦作規
並音規

總督衆軍攝徐州事召元法僧等還建康

僧至建康

主

寵侍

敕連頭兵豆伐可汗○夏四月魏太后復臨朝誅其尚

書令元叉以元順爲侍中鄭儼徐紇李神軌爲中書舍

人又雖解兵權猶總内外侍中穆紹勸太后速去之潘

魏主曰又非獨欲殺妾又將不利於陛下魏主信之因又出宿解叉侍中明日將入宮門者不納太后遂復

政詔削劉騰官爵除叉名爲民清河國郎中令韓子熙上書爲清河王懼訟寃乞誅又等大后命發騰墓散其骨籍沒家貲盡殺其養子侯剛亦坐黜尋卒於家唯又以妹夫故未忍誅先是黃門侍郎元順以剛直忤叉意

出爲齊州刺史太后徵還爲侍中侍坐於太后順曰陛下奈何以一妹之故不正元叉之罪使天下不得伸其意

怨憤太后果然順澄之子也未幾有告叉謀誘六鎮降戶反於定州太后猶未忍殺羣臣固執不已魏主亦以爲

壞音亦

以爲

言乃賜死江陽王繼廢於家病卒太后頗事粧飾數出遊元順面諫曰禮婦人夫沒自稱未亡人首去珠玉衣不文彩陛下母臨天下垂不惑修飾過甚何以珠玉言初鄭儼嘗食典胡國宜與卿先君亟連職事集覽亟數也連同十年侍中與卿同直醉陛下不畏天責之曰千里相徵豈欲衆中言家事徐紇私得幸於太后而恥臣之笑而起正色讓順曰身乎衆中儀玉儼見其妻唯得御晝夜禁中每休沐太后至是拜久之乃還家詔諭久之曰身無二順後又諭事清河王懼死復諭先以諭事元叉太后常遣宦者中之乃書隨起數日後又諭事徐紇死復諭先以諭事元叉太后修坐以表紇累遷至內中寵傾身承接共以爲事軍國詔令莫不有由人公私不有六竊靈帝中平元年

急詔令數吏執筆人別占之所草詔文其事理人必小有才也然後能迎世取寵以

梁武帝蕭衍普通六年

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

言乃

失事理

(三省)

曰

人

必

小

有

才

也

然

後

能

迎

世

取

寵

以

竊

靈

帝

中

平

元

年

不

難

見

漢

抱

罕

見

漢

元

年

不

難

見

漢

抱

罕

見

漢

元

年

不

難

見

漢

抱

罕

見

漢

元

年

不

難

見

漢

抱

罕

見

漢

元

年

不

難

見

漢

抱

罕

見

漢

元

年

不

難

見

漢

抱

罕

見

漢

元

年

不

難

見

漢

抱

罕

見

漢

元

年

不

難

見

漢

抱

罕

見

漢

元

年

不

難

見

漢

抱

罕

見

漢

元

年

不

難

見

漢

抱

罕

見

漢

元

年

不

難

見

漢

抱

罕

見

漢

元

年

不

難

見

漢

抱

罕

見

漢

元

年

不

難

見

漢

抱

罕

見

漢

元

年

不

難

見

漢

抱

罕

見

漢

元

年

不

難

見

漢

抱

罕

見

漢

元

年

不

難

見

漢

抱

罕

見

漢

元

年

不

難</p

我問以有命不敢以告人詳見詩唐風揚之

水篇涇州見漢帝玄更始

人矯爲恭謹遠近輻湊附之爲爾朱榮討鄭張本神
軌亦得幸於太后亦領中書舍人嘗求婚於散騎常侍
盧義僖義僖不許侍郎王誦謂曰昔人不以一女易衆見
男卿豈易之邪陳濟曰王誦意謂盧義僖顧惜一女不
許李神軌爲婿軌方有勢或爲所害則累及家族衆男
故云一女易衆男晉書樂廣傳成都王穎廣之婿也穎
與長沙王又構難或譖廣於又廣曰豈以五男易一女
蓋廣有五男一女即穎妃也義僖曰所以不從正爲此
使宣敕停之內外惶怖義僖乃堅握義僖手曰我聞有命不
耳從之恐禍大而速誦乃堅握義僖手曰我聞有命不
夷然自若義僖度世之孫也胡琛遣其將萬俟醜奴三
之別也宿勤明達等寇魏涇州將軍盧祖遷伊甕生討
之不克蕭寶寅崔延伯旣破莫折天生引兵會祖遷等討
於安定軍威甚盛醜奴時以輕騎挑戰兵未交輒委卒
延伯恃勇乘勝擊之將戰有賊數百騎持文書詐降實

魏涇州崔延伯討之敗死

胡琛據高平遣万俟醜奴二
省曰万俟虜復姓共先匈奴

胡琛遣其將萬俟醜奴二

夷陵見周

夷陵見周

寅延伯未及閱視宿勤明達引兵至與降賊腹背擊之
延伯大敗寶寅退保安定延伯恥其敗乃繕甲兵募驍
勇獨出襲賊平其數柵賊還擊之魏兵大敗延伯中流
矢卒於是賊勢益盛而羣臣自外來者皆言賊弱以求
悅媚將帥求益

五月梁豫州刺史夷陵侯裴邃卒

深有

考異小上

考異小上

見主天監名漏魏字山名

見主天監名漏魏字山名

夷陵見周

夷陵見周

裴王三十

裴王三十

襄多簡切

襄多簡切

丹陽見漢

丹陽見漢

明帝永平

明帝永平

名贊初梁主宮中多疑之淑媛寵衰怨望謂綜曰汝七月而生兒

十三年

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五

曲阿見漢興平

三省注鹿切

愈音預規居爲切左傳規求無度三省

自室中出。爲元略致意曰。我昔相呼。欲聞鄉事。晚來疾作。不獲相見。愈曰。早奉音旨。冒險祇赴。不得瞻見。內懷疚反側。遂辭退。愈還於路。復與梁詰申固盟約。鹿念旣得綿之誠款。知彭城之必可取。與梁將語。率多大言。蓋其中心喜躍。不能自掩於言語之間。使梁將有如臾驂繩疵之流。必能察知其情矣。綜遂與詰夜投或軍。及日齋梁閣不開。魏軍呼曰。汝豫章王昨夜已來在我軍中。汝尚何爲。城中求王。不獲。軍遂大潰。魏入。乘勝追擊。梁兵復取諸城。至宿預而還。將士死者什七八。唯陳慶豐侯正德志行不悛。從綜北伐。棄軍輒還。亦免官削爵。還就館爲東昏侯舉哀。革稱足疾。不拜。延明使烜之。作欹器銘。革唾罵之。集覽孔子家語曰。凡子觀於魯桓公廟。有欹器焉。夫子問於子圉於欽丘奇切。晦。況遠切。又古鄧切。革稱足疾不拜。延明使烜之。作欹器銘。革唾罵之。集覽

馮智舒曰廣
陽漢初爲燕
國文分置涿
郡元狩中改
燕國爲幽州
元鳳初改爲
廣陽郡本始
初更爲廣陽
國東漢省廣
陽合上谷永
元初復立廣
陽郡後罷郡
立幽州治薊
元唐高祖武
惠四年

問持滿有道乎。子曰。聰明睿智守之以愚功彼天下。守之以謙。此所謂損之之道也。文子曰。三皇五帝有勸戒之器。名脩危注云。敬器也。晉書杜預傳曰。周廟敬器至漢東京猶在御座。漢末喪亂。器不復存。形制遂絕。預今創意造成。奏上之。荀子宥坐篇曰。孔子觀於魯桓公之廟。注云。春秋哀公三年桓宮僖宮災。公羊傳曰。此皆毀宗廟也。孔子往觀之。延明令革作寺碑。革辭。延明將筆之。革厲色曰。江革行年六十。得死爲幸。誓不爲人執筆。延明知不可屈乃止。日給脫粟三升。僅全其生而已。脫粟米之粗穢者。言僅脫去其殼也。梁主密召夏侯亶還。使休兵合肥。俟淮堰成。復進發明。梁主不務德而勤遠畧。招納叛臣。又使其子總師臨邊。其子亦叛入敵境。何其報效之速耶。且夫統率大衆。必銓擇人材而用之。烏可私其所愛。而疑他人之不可用乎。卒之持叛之人。乃其所愛之子。綱目據事書之。後之人欲私其子弟者。可以觀矣。西部鐵勒降魏。魏廣陽王深擊拔陵破之。降其衆二十萬。破六韓拔陵圍魏廣陽王深於五原。軍主賀拔勝出戰。賊稍退。深拔軍向朔州。勝常爲殿。雲州刺史費穆招撫

七母野切

三省曰渡
河河謂北

上谷見秦

尉紂勿切
尉景姓各
考異討當
作擊

離散四面拒敵。時北境州鎮皆沒。唯雲中一城獨存。久之援軍不至。糧仗俱盡。穆棄城南奔。爾朱榮於秀容于長單騎詣叛胡營。見其酋長開示恩信。於是西部鐵勒酋慕云。七蕃姓也。深欲引兵迎之。謹曰。破六韓列河。元和姓甚盛。聞七列河等來降。必引兵邀擊之。而伏兵以待之。必據險要。未易攻。勢宜賑賚。息其亂心。不從。詔分處之於冀定瀛三州就食。深謂纂曰。此輩復爲乞活矣。

魏遣兵討之。洛周反。高歡。蔡脩。尉景。段榮。彭樂。皆從之。魏以帝景爲行臺。與都督元譚討之。

十二月。魏荊郢群蠻叛。魏討敗之。梁取魏順陽馬圈。方魏冬。

順陽見晉
惠帝永興二年

葉城見周
叔王七年

閹魚列切
櫟其月切

有事西北。二荆西郢羣蠻皆反。寇掠襄城。屯據險要。道武關出救荊州。衍等未至。或軍已也。汝上州郡被蠻寇者。爭來請救。或以處分道別。不欲應之。辛雄曰。王秉麾自闖外。見可而進。集覽王謂臨淮王也。東執也。麾大將旗。所以指麾也。周書牧誓。王佑秉白旄以麾。蔡氏傳曰。旄軍中指麾。白則見遠。麾非右手不能。故右秉白旄也。門中櫟也。門謂國門也。記曰。闖上古。王者遣將跪而推轂。曰。闖以內寡人制之。王藻君入門介拂闖。注闖門中所登短木也。漢馮唐傳曰。臣聞上古。王者遣將跪而推轂。曰。闖以外將軍制之。公羊傳襄十九年。大夫以君命出。進退在大夫也。注云。禮。兵不從中御。外臨事制宜。疏云。司馬法曰。闖外之事。將軍裁之是也。凡爲將軍之法。必須邀激。雄符下。雄遂符或令速赴擊。羣蠻聞之果散走。雄上疏曰。凡人所以臨陣忘死。或恐後有得失之責。使臨事制宜。謂專進退也。何論別道。或恐後有得失之責。疏云。司馬法曰。闖外之事。將軍裁之是也。凡爲將軍之法。必須邀激。雄符下。雄遂符或令速赴擊。羣蠻聞之果散走。雄上疏曰。凡人所以臨陣忘死。或恐後有得失之責。使其臣慈父不能厲其子矣。明主深知其情。故賞必行。罰必信。使親疎貴賤。勇怯賢愚。聞鍾鼓之聲。見旌旗之色。各二貪重賞。三畏刑罰。四避禍難。非此數者。雖聖主不能疏曰。凡人所以臨陣忘死。或恐後有得失之責。使其臣慈父不能厲其子矣。明主深知其情。故賞必行。罰必信。使親疎貴賤。勇怯賢愚。聞鍾鼓之聲。見旌旗之色。各二貪重賞。三畏刑罰。四避禍難。非此數者。雖聖主不能

豈慮之。豈
厭數之厭
數入聲音
斂入聲音
亦厭也。又
贍音奢遠
也。又不交
邵陵見漢
四年。邵平
帝元始四年。

鮆亦作鱠
並上演切
槐敷緜切

列莫不奮激競赴敵場。豈慮久生而樂速死哉。利害懸於前。欲罷不能耳。自秦隴逆節蠻左亂常。已歷數年。扞禦之師敗多勝少。跡其所由。皆不明。賞罰故也。陛下雖降明詔。賞不移時。然將士之勲歷稔。不決。三省曰。歷稔猶言歷年。一年五穀一稔。故以年為稔。亡軍之卒。晏然在家。是故節士無所勸慕。庸人無所畏懼。進而擊賊。死而莫肯盡力者也。陛下誠能號令必信。賞罰必行。則軍威必張。盜賊必息矣。疏奏不能。梁邵陵王綸有罪免官削

爵土

刺史何如。對言躁虐。綸怒。令吞鮆。而無鱗。體有涎沫。夏月於淺水作窟。荀子曰。蟹非蛇鰐之穴。無所寄託。百姓惶駭。道路以目。嘗逢喪車。奪孝子服而著之。匍匐號叫籤帥。以瘦類梁主者。加以衰冕。置之高坐。朝以爲君。自陳無罪。就坐剥槐剥脫也。槐奪衣也。謂剥槐其衰冕也。捶之於庭。太子統流涕固諫。乃免綸官削爵土。梁主責之。綸不能改。於是遣代。綸乃取一老公短

名黃箕黑文。爾雅翼似蛇而無鱗。體有涎沫。夏月於淺水作窟。荀子曰。蟹非蛇鰐之穴。無所寄託。百姓惶駭。道路以目。嘗逢喪車。奪孝子服而著之。匍匐號叫籤帥。以瘦類梁主者。加以衰冕。置之高坐。朝以爲君。自陳無罪。就坐剥槐剥脫也。槐奪衣也。謂剥槐其衰冕也。捶之於庭。太子統流涕固諫。乃免綸官削爵土。梁主責之。綸不能改。於是遣代。綸乃取一老公短

魏孝明帝 諱 孝昌元年 遷鑑綱目集說第三十

六十

三省曰山胡卽
汾州之稽胡

縣縣錄

資治通鑑綱目集說第三十

卷六十

